

2024 年 年度报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黎活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晋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玉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报告的“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公司、传智教育、传智播客	指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数字化人才	指	具备信息通信专业技术技能和补充技能的人才，是影响国家数字化转型进程的重要因素。数字化人才包括以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制造、软件、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化专业人才，及数据分析、网络营销、新媒体、产品经理、设计等数字化应用人才
天津田长	指	天津田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地宽	指	天津地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人欢	指	天津人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合鼎	指	天津合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乐邦	指	天津乐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传智有限	指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传智专修学院	指	宿迁传智专修学院有限公司，前身为宿迁市传智专修学院，2018 年 12 月完成营利性变更登记。
大同好学	指	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大同数科院	指	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有限公司
辅仁控股	指	Fis Holdings Pte. Ltd.
优优汇联	指	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阿里、阿里巴巴、阿里云	指	阿里巴巴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科大讯飞	指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智谱华章	指	北京智谱华章科技有限公司
帆软软件	指	帆软软件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 站	指	哔哩哔哩（www.bilibili.com），英文名称：bilibili，该网站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创建，是中国年轻一代的标志性品牌及领先的视频社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是主要用于管理和处理信息所采用的各种技术的总称。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大模型	指	通常指的是在人工智能领域中，具有极大参数量和复杂结构的机器学习模型
AIGC	指	生成式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指基于生成对抗网络、大型预训练模型等人工智能的技术方法，通过已有数据的学习和识别，以适当的泛化能力生成相关内容的技术。
Java	指	一种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
JavaEE	指	J2EE 的一个新的名称，Java 的企业应用。
JavaSE	指	Java Standard Edition，Java 标准版，是 Java 技术的核心和基础，JavaME 和 JavaEE 编程的基础。
JavaScript	指	简称“JS”，是一种具有函数优先的轻量级、解释型或即时编译型的编程语言。

Cisco 系列认证	指	网络领域公司 Cisco 推出的互联网领域的国际权威认证。
Oracle 系列认证培训	指	Oracle（甲骨文）公司颁布并实施的一项权威产品的服务与支持。
Novell 系列认证培训	指	网络系统公司 Novell 推出的信息技术认证，包括网络管理师、网络工程师、Internet 专家等。
SAPR/3 认证	指	一个软件应用领域综合性的 IT 管理认证项目，包括人力资源、销售订单跟进、应用服务发展等。
HTML	指	一种标记语言，包括一系列标签，通过这些标签可以将网络上的文档格式统一，使分散的 Internet 资源连接为一个逻辑整体。
ETL	指	Extract-Transform-Load，用来描述将数据从来源端经过抽取（extract）、转换（transform）、加载（load）至目的端的过程。
鸿蒙	指	华为鸿蒙系统，华为公司开发的分布式操作系统。
iOS	指	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Android	指	一种基于 Linux 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主要使用于移动设备。
Web	指	即全球广域网，也称为万维网，是一种基于超文本和 HTTP 的、全球性的、动态交互的、跨平台的分布式图形信息系统。
SNS	指	即社会性网络服务，专指旨在帮助人们建立社会性网络的互联网应用服务。
PHP	指	一种通用开源脚本语言，主要应用于互联网开发领域。
IaaS	指	即基础设施即服务，指把 IT 基础设施作为一种服务通过网络对外提供，并根据用户对资源的实际使用量或占用量进行计费的一种服务模式。
UI 设计	指	UI 即 User Interface（用户界面）的缩写。UI 设计是指对软件的人机交互、操作逻辑、界面美观的整体设计。
UE 设计	指	UE 即 User Experience 的缩写，UE 设计是指对用户访问一个网站或者使用一个产品时的全部体验的整体设计。
前端开发	指	利用各种富媒体和网页上软件化的交互形式，使网页内容更加生动，把网站的界面更好地呈现给用户的开发工作。
移动开发	指	以手机等便携终端为基础，进行相应的开发工作，也称为手机开发或移动互联网开发
软件测试	指	一种用来促进鉴定软件的正确性、完整性、安全性和质量的过程。即在规定的条件下对程序进行操作，以发现程序错误，衡量软件质量，并对其是否能满足设计要求进行评估的过程。
产品经理	指	在公司中针对某一项或是某一类的产品进行规划和管理的人员，主要负责产品的研发、制造、营销、渠道等工作。
新媒体	指	利用数字技术，通过计算机网络、无线通信网、卫星等渠道，以及电脑、手机、数字电视机等终端，向用户提供信息和服务的传播形态。
APP	指	即手机软件，主要指安装在智能手机上的软件，完善原始系统的不足与个性化，为用户提供更丰富的使用体验的主要手段。
区块链	指	按照时间顺序，将数据区块以顺序相连的方式组合成的链式数据结构，并以密码学方式保证的不可篡改和不可伪造的分布式账本。
C	指	一门通用计算机编程语言，应用广泛。
C++	指	在 C 语言的基础上开发的一种通用编程语言。C++支持多种编程范式，其面向对象编程、泛型编程和过程化编程。
GO	指	又称 Golang，是 Google 的 Robert Griesemer、Rob Pike 及 Ken Thompson 开发的一种静态强类型、编译型语言。
Linux	指	GNU/Linux，是一种免费使用和自由传播的类 UNIX 操作系统。
UED	指	用户体验设计，英文全称：User Experience Design，是以用户为中心的一种设计手段，以用户需求为目标而进行的设计。
UID	指	User Interface Designer，指从事对软件的人机交互、操作逻辑、界面美观的整体设计工作的人。
CSS3	指	CSS（层叠样式表）技术的升级版本，于 1999 年开始制订，2001 年 5 月 23 日 W3C 完成了 CSS3 的工作草案，主要包括盒子模型、列表模块、超链接方式、语言模块、背景和边框、文字特效、多栏布局等模块。
Node.js	指	一个基于 ChromeV8 引擎的 JavaScript 运行环境，使用了一个事件驱动、非阻塞式 I/O 模型。
Vue.js	指	一款用于构建用户界面的 JavaScript 框架，它基于标准 HTML、CSS 和

		JavaScript 构建，并提供了一套声明式的、组件化的编程模型，帮助开发者高效地开发用户界面。
Python	指	一种面向对象、解释型计算机程序设计语言。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英文全称：5th Generation Mobile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是具有高速率、低时延和大连接特点的新一代宽带移动通信技术，5G 通讯设施是实现人机物互联的网络基础设施。
VR	指	虚拟现实技术，英文全称 Virtual Reality，又称虚拟实境或灵境技术，是 20 世纪发展起来的一项全新的实用技术。
Sketch	指	一款适用于所有设计师的矢量绘图应用。
S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用户获取软件服务的一种新形式，不需要用户将软件产品安装在自己的电脑或服务器上。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指平台即服务，把服务器平台作为一种服务提供的商业模式，是云计算三种服务模式之一。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即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平台。
网络营销	指	以企业实际经营为背景，以网络营销实践应用为基础，从而达到一定营销目的的营销活动。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物联网	指	通过各种信息传感器、射频识别技术、全球定位系统、红外感应器、激光扫描器等各种装置与技术，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采集其声、光、热、电、力学、化学、生物、位置等各种需要的信息，通过各类可能的网络接入，实现物与物、物与人的泛在连接，实现对物品和过程的智能化感知、识别和管理。
大数据	指	Bigdata，或称巨量资料，指所涉及的数据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透过主流软件工具，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讯。
OA 系统	指	OA（Office Automation）系统，办公自动化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传智教育	股票代码	00303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传智教育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su Chuanzhiboke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Z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黎活明		
注册地址	沭阳县迎宾大道东首软件产业园 A 栋大厦 803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236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办公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6		
公司网址	www.itcast.cn		
电子信箱	ir@itcast.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碧琳	逢建毅
联系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办公楼	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办公楼
电话	010-82939940	010-82939940
传真	010-82932240	010-82932240
电子信箱	ir@itcast.cn	ir@itcast.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220535045526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杉、杨韵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 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245,663,426.75	534,468,011.01	-54.04%	802,816,79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923,419.20	15,629,778.25	-956.85%	178,843,66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588,065.52	22,606,782.01	-752.85%	140,456,55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7,209,339.47	-519,670.45	-16,681.66%	275,884,964.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04	-925.00%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04	-925.00%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1%	1.16%	-11.37%	13.99%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 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元）	1,519,831,339.17	1,692,667,818.93	-10.21%	1,844,431,73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8,786,446.70	1,354,476,398.32	-7.06%	1,340,986,104.6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45,663,426.75	534,468,011.01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716,372.29	835,438.78	转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244,947,054.46	533,632,572.2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924,867.57	60,430,280.07	69,397,931.45	64,910,34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06,587.45	-18,218,101.67	-6,993,874.52	-92,704,85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84,417.88	-21,112,412.28	-12,572,201.54	-87,919,03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67,523.12	-21,592,795.52	18,789,554.62	-42,438,575.4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3.72	636.20	407.35	部分校区提前退租及转租赁，适用新租赁准则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3.03	1,650.86	1,236.34	收到的企业扶持资金及稳岗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12.95	-2,927.67	890.68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45.04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05	30.47	36.16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759.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1.59	-217.30	-299.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4.52	-129.74	776.95	
合计	1,366.46	-697.70	3,838.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行业基本情况

数字化人才是指具备信息通信专业技术技能和补充技能的人才，是影响国家数字化转型进程的重要因素。数字化人才包括人工智能（AI）、大数据、智能制造、软件、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化专业人才，及跨境电商、数据分析、网络营销、新媒体、设计等数字化应用人才。“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是指让受教育者学习与掌握信息技术的教育过程，根据“是否颁发学历证书”可划分为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和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两类。

其中，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以民办教育为主，包括以通过数字化认证考试为目的的职业培训和以数字化技术学习、提升工作能力为目的的职业培训。按照认证考试的类型不同，以通过数字化认证考试为目的的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可分为：国家级计算机等级认证培训、微软系列认证培训、Cisco 系列认证培训、Novell 系列认证培训、Java 认证培训、Oracle 系列认证培训、SAPR/3 认证培训等；按照授课内容的不同，以数字化相关技术学习、提升工作能力为目的的职业培训可分为：软件开发类培训、网络推广类培训、网络运维类培训、软件测试培训、游戏开发类培训及新兴起的大数据技术培训和人工智能培训等。

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则以“教授数字化相关技术+颁发学历”的业务模式进行，主要由学历中等职业教育和学历高等职业教育两类构成。

（二）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行业发展阶段

我国数字经济发展兴起于 21 世纪初，目前已经历了计算机普及、互联网普及、移动互联网普及和全面数字经济四个主要阶段。

1、第一阶段：计算机普及阶段（2000—2004 年）。这一阶段是国人对计算机行业关注度显著提升、国内家庭计算机和个人电脑不断普及的阶段。戴尔、惠普、苹果等国际计算机巨头纷纷开始布局中国市场，联想、方正、神舟、长城等国内计算机品牌开始崛起。

个人计算机的普及带动了人们对各类计算机软件的需求，进而带动了国内计算机行业的发展。这一阶段中，Java、C、C++等编程语言成为编程语言的主流语言，并形成了我国编程语言的第一梯队，长期稳定占据常用编程语言的前列。

2、第二阶段：互联网普及阶段（2004—2009 年）。Web2.0 概念在这一阶段开始为人们所广泛熟知，我国网民数量飞速提升。根据中国互联网信息中心（CNNIC）的统计数据，2008 年我国网民数量达到 2.53 亿，大幅超过美国，网民规模首次跃居世界第一位；中国网民宽带介入比例为 84.7%，宽带网民数达 2.14 亿，宽带网民规模世界第一。以百度、阿里、腾讯为代表的互联网企业影响力不断提升，博客、SNS、搜索引擎、电子商务成为社会热点。

这一阶段，国内网站数量不断增加，各大网站对于功能性的侧重开始分化，相应地对于网站的布局设计也有不同的要求。这一变化带动了 Web 前端开发领域的发展，这一阶段以 Web 前端工程师所偏好的前端编程语言，如 PHP 等广受从业者的欢迎，并成为这一时期的主流技术。

3、第三阶段：移动互联网普及阶段（2009—2016 年）。这一阶段，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互联网三网融合进程加速，腾讯推出微信，阿里巴巴推出支付宝，百度深耕手机地图，“互联网+”背景下大批新型经营模式出现带动更多的互联网企业进入市场。在用户端，用户流量开始向移动流量端转移，手机网民数量呈现大规模增长态势。

这一阶段 Web 前端仍然是行业的前沿热点，但是前端的发展重点已发生改变。从 PC 端来看，个人计算机已经告别了过去 IE 浏览器一家独大的时代，GoogleChrome、火狐、Safari 浏览也开始在个人计算机上普及，这就带来了网页在不同浏览器上的兼容问题，而如何解决浏览器兼容问题也成为了这一阶段从业者着力攻克的问题；从移动端来看，目前网页除了需要在电脑上呈现外，同样需要在手机、平板灯移动设备上得以呈现，如何解决网页在不同设备上的兼容性问题，也亟待从业者去解决；伴随着互联网社交和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带来了网站、APP 的安全性和优化问题，这些问题同样

是从从业者工作的重点。这一时期，除 Java、C/C++、PHP 外，以 HTML5、JavaScript 为代表的编程语言以及 iOS、Android 等移动端语言开始在国内流行。

4、第四阶段：全面数字经济阶段（2016 年至今）。这一阶段，随着信息技术的关键基础——以集成电路为核心的微电子技术，在制造工艺上不断逼近物理极限，行业向 VR/AR、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方向发展。随着云计算技术的兴起，阿里、腾讯等巨头首先在 IaaS 领域确立了领先地位，并向 SaaS 和 PaaS 领域发展；国内厂商开始抢滩 VR 市场，布置 VR 产线；人工智能方面，无人驾驶、语音识别、无人机等已经成为国内人工智能方面的代表产品；而 Python、js、GO 语言等编程语言，也有望成为行业的主流编程语言。未来，5G 技术叠加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模型等技术，有望推动下游应用逐步落地，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覆盖新制造、新消费、新农业等各行各业，不断提高经济社会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水平，进入万物互联的智能化时代。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从事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的高新技术企业，业务涵盖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其中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以公办机构为主，企业参与较少，而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服务市场参与企业众多，民营企业占比很高，因而公司主要竞争集中在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行业。

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市场竞争非常充分。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的服务对象以大学毕业生和本领域与跨学科技术人员为主，这就导致了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机构的主要客户极为分散，不存在收入占比很高的客户，这是本行业公司的一大特征。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市场竞争格局分为两个层次，第一层次为全国范围经营的知名品牌培训机构，公司处于这一层次，此类企业规模大，师资力量雄厚，占据全国中高端培训市场和较大市场份额；第二层次为区域性经营的培训机构，此类企业数量较多，在小范围地域内占有部分市场，但规模相对较小。

由于市场迅速增长，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行业涌入了众多培训机构，线下、线上以及线上线下结合多种教育模式并存，未来前景也十分广阔。从数量上看，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机构数量十分庞大。尽管培训机构数量众多，形成规模优势的屈指可数，聚焦于相关行业进行针对性培训的机构更是稀缺。未来该行业将会呈现优胜劣汰的趋势，有特色、师资有保障，教学有水平且有硬件及技术支持的培训机构将会实现良性循环，规模越做越大，而一些没有特色，师资、硬件均一般的机构将面临被兼并或者淘汰出局的情况。

2014 年以来，公司不断努力增强自身综合竞争力，夯实基础，目前在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市场上的业务规模、教研储备与教学能力方面处于行业前列。近年来，受到外部环境变动影响，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市场的需求受到冲击，行业规模受到了一定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在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领域坚持“教研驱动运营”的指导思想，在课程内容研发、教学方法改进及教师素质提升方面持续投入、力求突破，同时积极开拓学历教育、跨境电商等领域的业务，力争持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实现长期健康、高质量的发展。

（四）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影响

1、职业教育行业相关政策支持

职业教育是指对受教育者实施可从事某种职业或生产劳动所必须的职业技能和职业道德的教育，根据“是否颁发学历证书”可划分为学历职业教育和职业培训。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是两种不同教育类型，具有同等重要地位。职业教育与学科培训在受众群体和教育目的上也存在根本不同。职业教育是个相当广阔的市场，是个政策鼓励的市场，也是个动态发展中的市场。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统筹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协同创新，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明确了职业教育发展方向。报告中还强调“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交通强国、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所以推进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培养一支高素质的技术技能人才队伍和更多的“大国工匠”，不仅是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制造业向中高端迈进的内在要求，也是做强实体经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必要条件。

2021 年 4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对职业教育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职业教育前途广阔、大有可为。进一步强调要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稳步发展职业本科

教育，建设一批高水平职业院校和专业，推动职普融通，增强职业教育适应性，加快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2021 年 10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再次强调了职业教育的重要性，提出构建政府统筹管理、行业企业积极举办、社会力量深度参与的多元办学格局，支持行业企业开展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鼓励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企业举办职业教育，鼓励行业龙头企业主导建立全国性、行业性职教集团，推进实体化运作，对接科技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人才和技能支撑。

2022 年 4 月 20 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2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这是该法自 1996 年颁布施行以来首次“大修”。新职业教育法明确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具有同等重要地位”，其中第九条特别指出“鼓励发展多种层次和形式的职业教育，推进多元办学，支持社会力量广泛、平等参与职业教育。国家发挥企业的重要办学主体作用，推动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鼓励企业举办高质量职业教育。”

2022 年 12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持续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优化职业教育类型定位。

2023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了《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方案主要内容为：坚持以教促产、以产助教，不断延伸教育链、服务产业链、支撑供应链、打造人才链、提升价值链，加快形成产教良性互动、校企优势互补的产教深度融合发展格局，持续优化人力资源供给结构，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强大人力资源支撑。要求各地区及相关部门推动形成产教融合头雁效应、夯实职业院校发展基础、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健全激励扶持组合举措。

2023 年 7 月，教育部办公厅下发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的通知》，要求加快构建央地互动、区域联动、政行企校协同的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新机制，有序有效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

2024 年 9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提出提高教育供给与人才需求的匹配度。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除此以外，近年来，《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 年)》《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办法》《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以及《“十四五”职业技能培训规划》等文件相继印发，普遍强调要把职业教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同时反映了职业教育政策的一贯性和一致性。职业教育获得国家政策支持，将促进职业教育行业快速发展。

2、数字经济发展相关政策支持

从国家宏观层面来看，数字经济已经成为国家间竞争的重要抓手。2015 年《“十三五”规划》中，首次提出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推进数据资源开放共享。2017 年开始至今，“数字经济”已经连续六年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2018 年 8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数字经济发展战略纲要》，这是首个国家层面的数字经济整体战略，数字经济发展被摆在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2022 年 1 月，《“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进一步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推动数字经济健康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2023 年 3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明确指出，建设数字中国是数字时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引擎，是构筑国家竞争新优势的有力支撑；明确数字中国建设按照“2522”的整体框架进行布局；并提出到 2025 年，基本形成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协调有力的一体化推进格局；到 2035 年，数字化发展水平进入世界前列，数字中国建设取得重大成就。

2023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调研期间首次提出“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2024 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将“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列为今年政府工作十大任务之首。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符合新发展理念的先进生产力质态。数字经济不仅改变传统生产方式，提高资源配置效率，还创造了全新的产品和服务模式，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包括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据价值挖掘及数字化治理。因此，数字经济本身就是一种新质生产力的具体体现，是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引擎。

2024 年 4 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共中央组织部、中央网信办等多部门印发《加快数字人才培养支撑数字经济发展行动方案（2024—2026 年）》，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坚持创新引领和服务发展，坚持需求导向和能力导向，紧贴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发展需要，用 3 年左右时间，扎实开展数字人才育、引、留、用等专项行动，提升数字人才自主创新能力，激发数字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增加数字人才有效供给，形成数字人才集聚效应，着力打造一支规模壮大、素质优良、结构优化、分布合理的高水平数字人才队伍，更好支撑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从这几年出台的政策来看，随着国家新基建战略布局的发布及数字经济政策不断由务虚转务实，将有助于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5G 大数据中心等七大领域对数字化人才的需求提升。在新一轮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的大进程下，各行各业都处于数字化转型的浪潮中，传统行业和岗位都需要数字化赋能、数字化转型和与时俱进掌握相关技能的数字化人才，像 Java 开发工程师、前端开发工程师等基础建设岗位，以及 AI 工程师、数据科学家、数字化管理师、数字化运营人员、数字化短视频直播人员等均将成为数字化转型期的关键岗位。在国家经济转型及国家政策的支持下，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行业拥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从事数字化人才培养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一家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机构，致力于通过自主研发的优质课程内容、教学系统和自有教研团队为学员提供高水平的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服务，涵盖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主要培养人工智能、大数据、智能制造、软件、互联网、区块链等数字化专业人才及跨境电商、数据分析、网络营销、新媒体、设计等数字化应用人才。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向社会输送各类优秀数字化人才 30 余万人，全面提升了学员的工作与就业能力，促进了当地数字经济的发展及新一代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积极响应了党和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号召，有力配合了国家“稳就业”、“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信息化发展”战略，深入探索科技人才教育和科学技术研究，通过源源不断地培养符合国家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战略目标所需要的科技人才，助力国家加快突破关键技术的制约，实现中国科技在国际竞争中的自立自强，赢得国际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业务，公司该类业务主要面向有数字化培训需求的成年人，线下教学中心覆盖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武汉、郑州、西安、长沙、济南、南京、杭州、成都等地，线上教学平台覆盖全国，在行业内逐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口碑。

为了完善和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双轨发展布局，为国家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投资举办一所营利性全日制统招民办中等职业学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推进职普融通”“坚持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发展”的号召，落实《省教育厅关于试办综合高中班的指导意见》（苏教职[2018]19 号）和宿迁市教育局《宿迁市 2024 年中等学校招生工作意见》等文件精神，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传智中专积极推进举办了“综合高中班”。

2023 年 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同好学收到了大同市人民政府的通知，开始筹备建设营利性全日制统招高等学校。2025 年 3 月，教育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公布 2025 年度第一批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名单的函》（教发厅函〔2025〕3 号）。大同好学举办的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通过教育部的省级人民政府审批设置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同期，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收到了山西省人民政府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教民 114021510149019 号）。目前校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储备等教学准备工作均按计划顺利进行，将于 2025 年正式开始招生。大同数科院将进一步拓展公司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与公司现有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业务板块形成横向融通，与现有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形成纵向贯通，完善和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双轨发展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抵抗外部风险的能力与综合竞争力。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从事的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业务涵盖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两大板块。

在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领域，按照培训模式的不同，分为以“黑马程序员”为品牌的现场培训、以“博学谷”为品牌的线上培训。黑马程序员现场培训的培训周期为 4-6 个月，博学谷线上培训的培训周期通常根据产品类型不同设定不超过 1 年的学习服务周期，由学员在线上完成。公司开设培训课程包括：①数字化专业课程。AI+JavaEE、鸿蒙应用开发、人工智能开发、AI+Python 大数据开发、集成电路应用开发（含嵌入式）、软件测试、云计算运维、架构师等；②数字化应用课程。跨境电商、AI+新媒体+短视频直播运营、AI+设计。

2024 年度，公司将鸿蒙应用开发单独成立新课程体系，同时明确了“全面拥抱 AI”的业务关键词，与华为、阿里巴巴、科大讯飞等多家科技企业联合研发了相关课程并共同培养 AI 大模型工程师人才，对 Java、大数据、软件测试、设计等多个编程学科进行全面升级，推出了新一代智能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课程。

目前公司主要开设的课程及具体的教授内容如下：

课程类型	课程名称	课程教授内容
数字化专业课程	AI+JavaEE	培养掌握 Java 全栈开发与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应用的新型复合型人才，课程涵盖 JavaSE 语言技术、JavaWeb 核心技术、基础架构技术、传统行业项目解决方案、互联网行业项目解决方案、AI 大模型基础技术、AI 智能应用开发解决方案七个阶段学习，通过 AI 技术赋能传统 Java 开发体系，使学生具备智能系统架构设计、AI 模型集成应用及跨领域解决方案实施能力。重点提升学生基于 Java 生态的智能算法工程化能力、大模型应用开发能力及行业智能化改造实践能力。
	鸿蒙应用开发	课程目标为培养市场紧缺的鸿蒙原生应用工程师人才。课程内容涵盖 ArkTS 核心技术、鸿蒙原生应用 APP 开发、鸿蒙能力集 APP 开发、一次开发多端部署 APP 开发、鸿蒙物联网 APP 开发、鸿蒙混合 APP 开发、移动端跨平台开发等鸿蒙生态核心技术和应用，项目包括内容阅读、系统工具、电商购物、万物互联、在线医疗、物流运输、智慧养老、影音娱乐八大领域的十一大项目，采用项目驱动式教学，综合性团队实战，全面培养学生项目实战能力以及解决企业需求的能力。
	人工智能开发	课程目标为培养企业应用型 AI 大模型开发人才，覆盖人工智能及大模型市场实际需求。课程涵盖机器学习、深度学习、数据挖掘、自然语言处理、大语言模型、多模态大模型等，同时联合科大讯飞、阿里云、智谱华章等国内头部大模型公司共建大模型应用开发课程，并通过 AI 企业级项目全面提升学员的技术综合运用能力和典型行业问题解决能力。通过人工智能课程，促进人工智能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
	AI+Python 大数据开发	课程目标为培养市场紧缺的大数据技术方向人才，包括数据分析师、ETL 工程师、数据开发工程师、大数据开发工程师、数据仓库工程师等。课程内容覆盖主流前沿技术，包括 Python、数据仓库、内存计算以及实时计算等，同时联合阿里云共建阿里云数据平台，与帆软软件共建 FineBI 课程，以及融入 AI 大模型数据开发课程助力高效开发。课程由浅入深，让学员从零开始，掌握不同业务场景下的数据处理与统计分析。其中多行业项目实战涵盖保险、证券、互联网、教育、零售、跨境电商等主流行业，以业务为核心、驱动项目开发，轻松应对当下就业市场中数据开发岗位的要求。
	集成电路应用开发（含嵌入式）	课程目标为培养机器人开发和应用、人工智能及集成电路嵌入式系统领域的复合型软件工程师。课程内容涵盖机器人学与嵌入式开发的多个核心领域，包括机器人操作系统（ROS/ROS2）、嵌入式开发、国产 MCU（GD32/ESP32/Rockchip/海思）硬件驱动开发、实时系统编程、感知与传感器融合技术、多传感器数据采集与处理、实时定位与路径规划算法实现、机器人硬件控制与驱动开发、无人驾驶系统集成、低功耗嵌入式系统设计、鸿蒙操作系统裁剪移植等，使学生掌握从底层硬件到上层算法的全栈开发能力。
	软件测试	本课程旨在培养具备优秀软件测试技能的中高级测试人才，帮助学生从零基础成长为能胜任企业复杂测试需求的测试工程师，快速适应一线互联网公司岗位。课程涵盖测试基础、AI 手动测试、AI 自动化测试、AI 接口测试、AI 性能测试、鸿蒙 AI 测试及就业实战七个阶段，涉及功能测试、接口自动化、性能优化、Web/App 自动化等领域。由浅入深，理论结合实战，融入金融、客达天下、美冠商城等企业级项目，通过一线技术栈教学和 AI 智能测试，学生将掌握企业级测试解决方案，具备搭建测试框架、优化性能及处理复杂场景的能力，为高薪测试岗位奠定基础。
	云计算运维	课程旨在培养具备专业 Linux 云计算运维能力的人才，以满足企业在云计算时代对高效、稳定运维的需求。课程内容涵盖 Linux 系统管理、网络服务与安全、Shell 脚本编程、数据库管理、虚拟化技术（如 KVM、Docker）、容器编排（如 Kubernetes）、自动化运维工具（如 Ansible、Puppet）以及主流云平台（如 AWS、Azure、阿里云）的使用和管理。除此以外，课程还融入了信创运维方向，帮助学生掌握在国产化 IT 环境下的运维策略，提升其在信创环境中的技术应用能力。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将能够独立完成 Linux 系统的日常运维，配置和管理网络服务，编写自动化脚本，部署和管理虚拟化与容器化环境，利用自动化工具提高运维效率，并在云平台上进行资源管理和部署，最终成为适应当前云计算及信创环境需求的专业运维工程师。

	架构师	课程目标为培养架构师高级技术人才，课程内容包含分布式、微服务、源码分析、消息中间件、数据处理、性能优化，云服务技术、工具、架构设计、数据结构与算法、项目实战、企业级通用解决方案等。课程理论和实践相结合，培养学员对技术原理深入探究的能力和真实场景下举一反三的能力；通过从 0 到 1 的搭建亿级项目架构，学习顶级真实业务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学员的技术深度和广度，以及解决复杂业务问题的能力。
数字化应用课程	跨境电商	本课程致力于培养学生成为能够独立运营 TikTok 店铺的跨境电商人才。课程打破传统单一的理论灌输式教学模式，创新性地采用“理论课+陪跑课程”相结合的双轨教学模式。在学习过程中，学生将参与真实店铺的运营实操，边学边积累店铺运营经验，同时直观地看到销售数据反馈。通过系统的课程学习，学生将全面掌握从店铺注册、选品与供应商合作、商品素材优化、商品上架，到营销推广策略、GMV、MAX 广告、ADS 广告以及售后订单处理的全流程技能，具备解决实际运营中问题的能力，从而在跨境电商领域实现从 0 到 1 的突破。
	AI+新媒体+短视频直播运营	课程目标为培养能拍剪、懂运营、会营销、能直播的高端短视频+直播人才。 课程内容从技能方面划分为，涵盖 AIGC 内容创作、短视频拍剪辑制作、短视频内容编导、短视频平台运营、直播带货运营、主播培养、场控和中控培养等。 从知识点方面划分为，涵盖了 AI 文案创作、AI 电商图片创作、AI 视频创作、短视频拍摄、剪辑后期制作、短视频内容运营、短视频数据运营、爆款视频打造、短视频投放、抖音快手小红书平台运营、直播选品定价、主播带货话术、店铺运营、货品营销、投流推广、数据分析等。 通过 11 个企业级项目实操（真账号、真过程、真数据）的教&练结合，让学生能够掌握市场上最流行的短视频运营方法，及直播带货运营技能。
	AI+设计	课程目标聚焦数字化视觉设计与人工智能技术（AIGC）的深度融合，致力于培养具备 AIGC 工具驾驭能力及全链路设计思维的智能化复合型设计人才，覆盖 AIGC、电商视觉设计、品牌平面设计、三维建模与渲染、短视频创作等热门技术，精准对接数字经济产业升级、跨境电商出海大趋势下的设计人才需求缺口。通过“设计思维×AI 工具×商业实战”三位一体的培养模式，毕业生可胜任 AIGC 视觉设计师、三维数字化设计师、电商全案设计师等新兴岗位，满足企业从传统设计向智能设计转型的岗位需求。

在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投资举办一所营利性全日制统招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培养应用型数字化人才，现有计算机应用、软件与信息服务、大数据技术应用、网络营销、直播电商、艺术设计与制作、无人机操控与维护、网络信息安全、工业机器人、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等 16 个专业。报告期内，传智中专积极推进举办了“综合高中班”。现传智中专及综合高中班共有在校生近 2,000 人，进一步拓宽学生高质量就业和升学双通道。

公司举办的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是一所具有鲜明数字化特色的营利性全日制统招高等学校。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以培养既懂产业技术又懂数字技术的复合型人才为目标，设置了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智能产品开发与应用、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大数据技术、数字媒体艺术设计、软件技术 6 个社会需求量大、就业前景好的数字化专业，面向纯互联网、产业互联网、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领域培养高素质、精专业数字化人才，是山西省、大同市“十四五”期间重点工程建设高校，也是大同市职业教育发展的重点支持项目。大同数科院占地面积 300 余亩，一、二期总建筑面积 25.6 万平方米，一期校区可容纳学生约 5,000 人。目前校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储备等教学准备工作均按计划顺利进行，将于 2025 年正式开始招生。

（三）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是围绕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相关业务展开，具体包括培训场地及办公室租赁、培训场地装修、推广服务购买、办公设备及办公用品购买等。

2、培训模式

公司培训模式主要为现场培训模式（即面授培训模式、新型面授培训模式）和线上培训模式。

(1)现场培训模式

公司短期现场培训和非学历高等教育主要采用现场培训模式,包括面授培训模式和新型面授培训模式。面授培训模式是指讲师现场讲解并辅导的模式；新型面授培训模式指由顶级讲师制作知识点视频教学包,再由具有丰富一线开发经验的讲师现场带教的培训模式。

(2)线上培训模式

线上授课指公司根据现场学员的反馈和意见，将顶级讲师的授课过程录制成视频，上传到“博学谷”平台，或以直播形式进行，学员通过付费购买的方式进行在线学习。

3、学历职业教育模式

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业务以“教授数字化相关技术+颁发学历”的模式进行。学校的授课老师来自全国范围内吸纳的有教育情怀和教育理想的优秀师资团队，同时配备来自企业一线的技术专家、资深工程师等为学生提供专业知识的教学和实践引导，实现产教融合。学校在培养学生扎实的数字化技能和实际工作能力的同时，注重学生的德育建设，以此为学生成为一名数字化人才打好坚实的道德素质及技能基础。

4、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部门负责课程产品营销与市场推广。目前，公司的学员主要来源于老学员推荐，公司也积极开拓其他推广模式，包括：

(1) 网络整合营销：通过互联网搜索平台、行业论坛、外部新兴媒体平台、微博及微信矩阵号、自制长短视频、动画节目、视频营销、口碑营销等多种营销方式持续引入潜在用户，再通过自建营销平台、流量平台、社群运营精细化分类潜在用户，推动公司的线上推广；

(2) 高校合作营销：通过为合作的高等院校提供全方位的教材、教学内容资源、教学支持平台、教学实训服务及高校教师培训等，进行宣传推广。

5、课程研发模式

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课程实用性、时效性、趣味性的提高，建立了符合职业人才培养逻辑的课程研发机制，具体内容如下：

(1) 基于对行业人才市场需求的分析，确定热门工作岗位；

(2) 基于热门工作岗位的所需能力分析，梳理岗位的典型工作场景和任务，构建岗位胜任力模型和能力图表；

(3) 基于岗位胜任力模型和能力图表，推导出这些能力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点体系；

(4) 基于所需知识和技能点体系，规划课程体系，编制课程内容，配套开发典型的“学用结合”的应用性案例及其他标准化的课程资源（如讲义、教学 PPT、教学视频、案例代码等）；

(5) 课程资源研发后，立刻在各教学中心及学校投入使用，并快速总结使用效果、不断优化。同时，公司研究院也会积极根据行业趋势研发先进技术案例，提高课程内容的先进性和含金量。

基于行业技术快速发展的特性，公司课程研发体系是以实用性、时效性、趣味性为目标依托优质师资力量而建立的，能够确保课程内容涵盖市场最新技术，使学员在培训中获得市场需要的最新技术应用能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良好的品牌形象与行业口碑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均聚焦于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业务，专注于中高端数字化人才培养，在行业内逐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口碑。

公司是工业和信息化部认证的国家信息技术紧缺人才培养（NITE）工程软件应用与开发方向资源合作伙伴。2020 年公司荣获“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入选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0 年首批高精尖产业技能提升培训机构、公司“黑马程序员”账号被评为风行号年度风范奖最受欢迎知识类账号；2021 年公司先后入选亿欧全球教育科技创新 TOP30、智能职业教育品牌榜单 TOP10、2021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中国 AI+教育创新榜单 TOP30”榜单；2022 年，黑马程序员荣获电子工业出版社“2022 年度优秀合作机构”奖；2023 年，公司入选教育部 2023 年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斩获 2023(第七届)企业社会责任发展论坛“企业社会责任公益榜样”荣誉称号，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社局为公司授予“泰达青年人才基地”荣誉称号；2024 年 1 月，公司成为阿里云授权培训认证合作伙伴，同月，公司与华为签署了 HarmonyOS 人才生态体系服务合作协议，2024 年 3 月，公司受邀参加华为“鲸鸿动能服务商政策发布暨鸿蒙服务商先锋计划授牌仪式”，成为华为 HarmonyOS 认证级授权培训伙伴；2024 年 6 月，公司受邀出席 2024 华为开发者大会荣获

“鸿蒙先锋-卓越培训伙伴贡献奖”“鸿蒙先锋-优秀鸿蒙人才培育奖”“鸿蒙先锋-卓越社区贡献个人奖”等奖项；2024 年 9 月，在大同市人民政府主办的“国家级数据标注基地建设研讨会暨 2024 年第二十届呼叫中心产业发展年会”上，公司荣获《数据标注基地建设发展贡献奖》。

公司编著的教材屡获荣誉，其中有 14 本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书目，6 本教材入选“十四五”职业教育江苏省规划教材。2024 年度，公司出版的《HTML5+CSS3 网站设计基础教程（第 3 版）》荣获中国工信出版传媒集团 2024 年优秀出版物教材三等奖；《NoSQL 数据库技术与应用》2024 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Hive 数据仓库应用》2024 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MySQL 数据库入门（第 2 版）》2024 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Java 基础入门（第 3 版）》2024 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MySQL 数据库原理设计与应用（第 2 版）》2024 年度最受欢迎计算机类图书奖；《Hadoop 大数据技术原理与应用（第 2 版）》2024 年度计算机类畅销新书奖。

良好的品牌形象与行业口碑有力支撑了公司持续获得客户来源和保持良好经营业绩。

（二）优质的课程内容与服务质量

凭借科学有效的课程研发体系，公司紧跟行业热点自主设计、编制培训课程内容，使培训课程内容具有符合市场实用需求、涵盖最新技术内容、激发学员学习兴趣的特点，有效保障学员能够在培训中获得符合市场需求的技术能力，从而实现其获得更好工作岗位的培训目标。

公司致力于以学员为中心构建综合性服务体系，打造“快速提升学员个人价值”的全方位培训服务体系，通过对学员数据的精准分析，为学员培训初期测评、培训模式及培训课程选择、日常培训管理、未达目标学员重点帮扶、就业指导咨询、就业后持续服务等六个方面提供个性化服务方案，有效提升了培训效果和学员满意度。

优质的课程内容与服务质量是公司更好地实现培训目标、满足学员需求的重要内容，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三）成熟的讲师培养机制

依托多年的培训经验，公司建立了集招聘、培训、考核、考察、提升五位一体的全方位优秀讲师培育体系，首先，在培训讲师甄选方面，公司通过对优秀讲师职业素养的分析、萃取，制定岗位标准。只有既具备一线实践性项目开发经验又具有出色讲解能力的候选人才有资格进行讲师的选拔考核。其次，在入职培训方面，结合公司教学方法标准、教学实施过程控制，人力资源部、所属部门及培训院从企业认同、岗位服务及从业技能等角度进行系统培训。第三，在岗前考核方面，由培训院与所属部门进行双重考核，考核通过的新讲师完成一系列岗前实战训练后，方可进行相应课程试教。第四，在试教考察方面，由培训院与所属部门对其试教期间的效果进行考察，考察通过后，新讲师才能获得实施相应课程教学资格。第五，在能力持续提升方面，结合讲师所处岗位阶段的不同，为其制定对应的提升计划，保障讲师逐步成长，最终成为优秀讲师。

成熟的讲师培训机制使公司能够持续获得优秀培训讲师人才，有助于公司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四）领先的研发能力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能力的培养，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已获得了一系列与业务开展紧密相关的核心技术，包括：以培训课程研发为核心的课程研发体系、以分模块教学为核心的教学实施体系、以全过程培训服务为核心的全方位培训服务体系、以教学方法标准制定及教学实施过程控制为核心的教学质量管理体系、以教学质量评价为核心的教研质量反馈系统、以讲师甄选培育为核心的讲师培育体系、以全方位高效合作为核心的高校合作系统、以品牌建设推广为核心的品牌营销体系，涵盖公司业务各个环节，有效提升了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力。

通过多年研发积累，公司已形成完善的研发管理机制，能够及时跟踪市场需求的变化，有效地识别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并保持快速的反应能力对核心技术进行更新，不断提升竞争能力。

（五）高效的营销渠道

公司的营销渠道包括口碑营销、高校合作营销、网络营销。

口碑营销：公司采用学员亲身体验营销、全方位培训服务体系营销、就业成果输出营销等策略，建立了行业内独有的口碑营销体系。该种营销渠道可信度高、成本低，目前公司大部分客户均来自于老用户的口碑推荐。

高校合作营销：依托多年的行业培训经验和优质的教学资源积累，公司从高校、教师和学生的不同需求出发，为高校提供全方位的教学内容资源、教学支持平台和就学实训服务等支持，从而与高校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自主出版数字化人才培养教材 167 本，发行图书 940 万余册，已与 2,600 余所高校达成课程内容及教学支持合作，与 720 余所高校达成就业实训合作，形成了公司全方位高校合作系统，有效提升了公司在高校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公司举办高校寒暑、周末骨干教师研修班，培训优质教师 11,000 余人次，在行业内逐渐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口碑。

公司与高等院校的合作模式包括三种，具体如下：

1、一体化就业人才培养模式

一体化就业人才培养模式，即专业共建、联合培养，是以促进数字化人才相关课程教学改革、实现学生优质就业为目标，以培养过程一体化为核心，以校企深度合作、优势互补为特点的综合性就业人才培养合作模式。

该模式下的人才培养全过程包括分析、实施、鉴定、输出四个阶段，在培养全过程中教学前的诊断，教学中的教学、学习、练习、管理以及教学后的测试、评价、就业等各个环节，公司在方法、内容、平台和服务等方面提供全面性的支持和全程护航式的服务。

2、教学资源提供模式

教学资源提供模式是免费向院校提供数字化人才精品课程资源体系，减轻院校数字化人才课程教师教学负担、优化更新院校数字化人才课程质量，与院校形成良性互动的合作模式。

通过该模式，教师选用公司精心研发的数字化一站式就业人才培养教程，公司即免费配套提供精品课程资源体系，包括：一个涵盖教学设计（教案）、教学 PPT、教学视频、教学大纲、教学补充案例、试题、源代码等在内的精品资源包；一个由创新教学系统、考试练习系统和个性化学习系统组成的自适应性教学辅助综合服务平台；一个多媒体集成资源一键式教学实施客户端。

3、人才就业实训合作模式

公司面向院校的人才就业实训合作模式针对院校数字化人才专业学生就业困境，为希望加强校内“双师型”师资或实训课程的院校提供入校短实训项目，快速强化学生的应用实践能力。

通过该模式的合作，能够快速提升学生的编码纠错能力、项目实战能力、职场综合能力，强化学生的就业硬技能，实现高薪就业，主要针对即将毕业的学生。

目前和学校建立的实训模式主要有：校内实训基地建设、签订校企战略合作协议、校内宣讲、实训、学生来往各教学中心实习、老师推荐学生等方式。

网络营销：通过行业论坛、外部新兴媒体平台、微博及微信矩阵号、自制长短视频、动画节目、视频营销、口碑营销等多种营销方式持续引入潜在用户，再通过自建营销平台、流量平台、社群运营精细化分类潜在用户，构建了公司特有的网络整合营销体系，该体系辐射用户超过千万，大幅提升了潜在用户对公司的品牌认知度及知名度，该体系的原始用户源于口碑，在运营的过程中又放大了口碑。从成立伊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发布初、中、高级免费视频教程 17 万余节，涵盖配套源码、工具、笔记等，年均下载及播放量超过 1 亿次，免费直播公开课 2,300 余场，年均听课人数近百万，黑马程序员 B 站累计关注人数已达 398 万人。

高效的营销渠道是公司品牌塑造和获取客户资源的重要途径，是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566.34	100%	53,446.80	100%	-54.04%
分行业					
培训服务	22,821.32	92.90%	52,255.76	97.77%	-56.33%
其他	1,745.02	7.10%	1,191.04	2.23%	46.51%
分产品					
短期培训	21,097.72	85.88%	50,816.87	95.08%	-58.48%
非学历高等教育	438.66	1.79%	941.82	1.76%	-53.42%
学历中等职业教育	1,284.92	5.23%	496.75	0.93%	158.67%
其他	1,745.04	7.10%	1,191.36	2.23%	46.47%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542.50	26.63%	14,113.97	26.41%	-53.65%
华南地区	3,729.08	15.18%	7,376.62	13.80%	-49.45%
华北地区	10,692.36	43.52%	20,658.81	38.65%	-48.24%
华中地区	3,037.82	12.37%	9,253.59	17.31%	-67.17%
华西地区	564.58	2.30%	2,043.81	3.82%	-72.3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培训服务	22,821.32	15,650.62	31.42%	-56.33%	-39.45%	-19.11%
分产品						
短期培训	21,097.72	14,206.85	32.66%	-58.48%	-42.48%	-18.73%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542.50	5,079.20	22.37%	-53.65%	-29.82%	-26.35%
华南地区	3,729.08	2,930.78	21.41%	-49.45%	-37.21%	-15.31%
华北地区	10,692.36	5,498.05	48.58%	-48.24%	-40.46%	-6.72%
华中地区	3,037.82	2,437.09	19.77%	-67.17%	-43.62%	-33.5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培训服务	职工薪酬	112,849,792.27	68.83%	180,768,257.82	68.26%	-37.57%
培训服务	租赁及折旧摊销	30,276,912.26	18.47%	58,619,580.66	22.14%	-48.35%
培训服务	物业水电	6,973,325.83	4.25%	14,910,345.42	5.63%	-53.23%
培训服务	其他	6,406,165.04	3.91%	4,196,852.37	1.58%	52.64%
其他	--	7,444,985.60	4.54%	6,312,394.47	2.38%	17.94%

说明

- 1、公司营业成本构成主要为职工薪酬、租赁及折旧摊销、物业水电、其他。
- 2、2024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构成项目未发生明显变化，薪酬及租赁成本为公司主要成本支出，占比 90%以上。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新增厦门唯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507,848.8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4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5,559,023.59	2.26%
2	客户二	1,137,029.61	0.46%
3	客户三	650,943.39	0.26%
4	客户四	611,792.46	0.25%
5	客户五	549,059.82	0.22%
合计	--	8,507,848.87	3.4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4,388,252.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76.9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80,255,721.12	59.16%
2	供应商二	19,398,942.44	6.37%
3	供应商三	14,607,108.19	4.79%
4	供应商四	12,610,949.08	4.14%
5	供应商五	7,515,531.55	2.47%
合计	--	234,388,252.38	76.9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8,438,118.60	91,503,508.43	-14.28%	
管理费用	75,489,825.19	73,707,572.70	2.42%	
财务费用	-3,383,412.77	-4,724,718.57	-28.39%	
研发费用	50,161,251.35	63,464,316.36	-20.9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1	127	-44.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35%	13.34%	-2.9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65	115	-43.48%
硕士	6	12	-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	37	-78.38%
30~40 岁	54	82	-34.15%
40 岁以上	9	8	12.5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50,161,251.35	63,464,316.36	-20.9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42%	11.87%	8.5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161,839.56	480,599,943.10	-3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371,179.03	481,119,613.55	-2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09,339.47	-519,670.45	-16,681.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861,851.91	2,587,048,172.17	-23.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959,319.57	2,660,324,051.63	-24.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467.66	-73,275,879.46	90.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16,621.82	3,099,616.20	1,287.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31,543.57	59,422,600.09	7.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4,921.75	-56,322,983.89	62.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45,975.30	-130,118,533.80	10.7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6,681.66%，主要系受整体经济环境影响，就业形势面临较大的压力，公司作为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机构，学员报名人数有所减少，培训收款同比降低。

2、202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90.31%，主要系公司本期理财收支净额较上期增加，大同数科院工程支出较上期略有减少导致。

3、202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62.51%，主要系公司本期股权激励股票二次流通和校区退租房租减少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32.32	-3.45%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8.40	-0.94%	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是
资产减值	-2,782.97	22.18%	合同资产、使用权资产等计提的减值准备	是，合同资产减值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357.14	-10.82%	收到的企业扶持资金及稳岗补贴等政府补助	是
营业外支出	725.70	-5.78%	主要为提前退租场地支付的违约金等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9,397.74	45.66%	80,259.15	47.42%	-1.76%	
应收账款	675.71	0.44%	542.37	0.32%	0.12%	
合同资产	405.93	0.27%	1,149.70	0.68%	-0.41%	
长期股权投资	937.78	0.62%	0.00	0.00%	0.62%	
固定资产	34,074.40	22.42%	282.37	0.17%	22.25%	本期大同数科院转固导致
在建工程	8,271.39	5.44%	18,496.28	10.93%	-5.49%	本期大同数科院转固导致
使用权资产	3,016.55	1.98%	12,116.23	7.16%	-5.18%	本期部分校区退租及计提各校 区资产组减值所致
合同负债	6,917.55	4.55%	7,530.85	4.45%	0.10%	
租赁负债	2,795.71	1.84%	9,338.23	5.52%	-3.68%	部分校区退租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 提的减值	本期 购买金额	本期 出售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 产（不含衍生金 融资产）	32,262.65	-251.17			165,000.00	187,000.00		10,011.48
金融资产小计	32,262.65	-251.17			165,000.00	187,000.00		10,011.48
上述合计	32,262.65	-251.17			165,000.00	187,000.00		10,011.48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1,703,8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71,875.00 元)，主要为存放在验资账户的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 元)，其他保证金人民币 1,703,8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71,875.00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0,167,877.42	85,628,683.14	-18.0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度	首次公开发行	2021 年 01 月 12 日	34,047.06	29,165.11	7,016.79	29,394.61	100.79%	0	6,500	22.29%	716.24	银行存款	0
合计	--	--	34,047.06	29,165.11	7,016.79	29,394.61	100.79%	0	6,500	22.29%	716.2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09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24.475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8.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0,470,585.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8,819,447.50 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1,651,137.50 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1)第 00007 号）。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9,394.61 万元，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为 9,457,853.28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7,162,435.77 元。 公司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结项，并于 2024 年 10 月办理完成销户手续，银行账户结息 408.65 元转入公司流动资金账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	2021 年 01 月 12 日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0,866.04	14,366.04	3,371.37	14,327.05	99.73%	2025 年 02 月	0	0	不适用	否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	2021 年 01 月 12 日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是	8,299.07	14,799.07	3,645.42	15,067.56	101.81%	2024 年 08 月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165.11	29,165.11	7,016.79	29,394.61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	--	--	--	--	--	--	--	--	--	--	--	--	--
合计				--	29,165.11	29,165.11	7,016.79	29,394.61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2022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时间进行适当延期为三年。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及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调整的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对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024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受外部环境的影响，公司作为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机构，学员报名人数有所减少，在此情况下，公司决定放缓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和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避免因校区快速扩张、研发团队人员大幅增加导致师资及各类教学、研发资源闲置，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行延期，将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与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调整为 2025 年 2 月。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8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												

	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市昌平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人民币 8,568,614.50 元(含税)。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办理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销户手续，银行账户结息 408.65 元转入公司流动资金账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7,162,435.77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增值部分人民币 9,457,853.28 元）其中银行存款金额为人民币 7,162,435.77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	14,799.07	3,645.42	15,067.56	101.81%	2025 年 02 月	0	不适用	否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	14,366.04	3,371.37	14,327.05	99.73%	2024 年 08 月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29,165.11	7,016.79	29,394.61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及实施期限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需要，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调整。将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14,799.07 万元，将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14,366.0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及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2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时间进行适当延期为三年。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及实施期限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调整的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对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进行调整，调整后的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024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受外部环境的影响，公司作为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机构，学员报名人数有所减少，在此情况下，公司决定放缓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和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避免因校区快速扩张、研发团队人员大幅增加导致师资及各类教学、研发资源闲置，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决定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行延期，将 IT 职业培训能力拓展项目与 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调整为 2025 年 2 月。IT 培训研究院建设项目实际于 2024 年 8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1、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讲课，为千万学生少走弯路而著书”的信念和使命，坚持“责任、务实、创新、育人”的核心价值观，“用爱成就每一位学生”为服务理念，致力于寻找一条更符合人类自然成长规律的教育之路，建立起一个新的教育生态环境，让中国的家长和孩子们在现有的教育体系之外，再多一些选择的机会。因此，“探索教育本源，开辟教育新生态”是公司为之奋斗的终极愿景，在此引领下，公司向建设成为多元化综合性教育集团的目标不断迈进。

2、公司的经营目标

在整体战略的引领下，公司现阶段的目标为进一步提升在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领域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完善和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双轨发展布局。具体措施包括通过严控教学质量、强化品牌宣传、强化研发创新等方式持续提升线下教育在全国的辐射范围和影响力，逐步提升线上教育、数字化学历职业教育在行业内的知名度，通过外延式并购的方式拓展公司业务，为国家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巩固和提高公司在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行业的市场占有率。

（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措施

1、根据市场情况，调整资金投入及教学中心规模，加强院校合作，扩大线下教育在全国的影响力

目前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市场的需求受到外部环境的冲击，但数字经济的发展及传统企业的数字化转型使得数字化人才的市场仍然具备较大的发展潜力。未来，公司将依托在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领域积累的良好口碑，在数字化产业集聚、人口密度大、商业基础设施完善、政策环境良好、创新能力较强的城市加强教学中心建设，加强院校合作，持续扩大公司线下教育在全国的影响力。

2、加大线上投入、强化研发创新，逐步完善在线教育生态网络建设，提升在线教育知名度

在线教育不受场地、时间的限制，为学员提供了更灵活的选择，尤其对于在职晋升人群，提供了极佳平台。对公司而言，在教学质量得到保障的前提下，各地区教学中心的成本可大幅减少，能够有效实现规模化效益。

未来公司将通过加大在线教育的投入、强化研发创新等措施，不断丰富在线教育的内容和形式，打造包括社群、微课、直播课、学员讲师互动、课程答疑及后续跟踪等全方位、多层次的在线教育平台，增强课程视频的技术含量和吸引力，提高在线平台运行的稳定性、美观性和可读性，增强学员对在线教育平台的满意度，提高公司在线教育的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

3、通过严控教学质量、强化广告宣传，逐步提升公司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的市场影响力

随着公司数字化人才职业培训领域“黑马程序员”、“博学谷”等品牌市场知名度的不断提升，公司进一步开拓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2017 年，公司以“传智专修学院”为平台，主要面向高中毕业生，提供数字化人才技能教学服务，并与公办大学合作办学推出“技能+学历”的业务模式，传智专修学院是公司在数字化人才学历职业教育领域的先行尝试，为学历职业教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2022 年，该业务已停止招生。在数字化学历职业教育领域，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投资举办一所营利性全日制统招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报告期内，传智中专积极推进举办了“综合高中班”。2025 年 3 月，大同数科院通过教育部的省级人民政府审批设置实施专科教育高等学校备案，并收到了山西省人民政府下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教民 114021510149019 号）。目前校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储备等教学准备工作均按计划顺利进行，将于 2025 年正式开始招生。公司将通过加大课程研发、全国招聘优秀师资、强化师资培养、优化学生管理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践行“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讲课，为千万学生少走弯路而著书”的使命；通过线下平面宣传、学校招生宣传、网络视频宣传等方式，进一步强化广告宣传，扩大招生规模，逐步提升数字化学历职业教育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和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在行业内的知名度，打造成国内一流的以就业为导向的高质量、应用型数字化学历职业教育。

4、业务出海，探索新增长曲线

2025 年 1 月，公司完成对辅仁控股的收购。辅仁控股是一家运营模式规范、财务状况良好的教育集团，其下属的辅仁国际学校历经 25 年耕耘，教育质量卓越、师资力量雄厚，毕业生遍布全球名校，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口碑。公司将通过与辅仁控股在业务、管理、技术、人力等方面的协作，进一步扩大辅仁国际学校在中国的影响力。

5、一站式打通高校、企业及个人客户群体

2025 年 3 月，公司完成对优优汇联的收购。优优汇联的主营业务为面向国内中、高等职业院校的电子商务及相关专业建设提供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本次收购，公司拓展了面向个人客户群体的“跨境电商”人才培养课程，丰富数字化职业教育产品线；并将公司的人工智能及大数据课程资源、高校资源与企业资源赋能予优优汇联，进一步增强高校合作竞争力，发挥业务协同效应，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6、内部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

公司已经建立了包含财务信息系统、教学质量监控系统、教育管理系统和办公信息系统在内的内部信息化系统，在此基础上，公司计划建设覆盖业务全部流程的一体化信息系统，包含办公自动化、财务管理、知识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决策分析系统等，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的实施力度，加快内控信息的反馈速度。

7、筹资计划

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力求以最优的筹资组合及最低的筹资成本，为公司的持续发展筹措所需资金，同时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持良好的经营业绩。

（三）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全球宏观经济不确定性增多，若经济增长持续放缓，可能导致就业市场萎缩，就业信心不足，进而影响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需求。

2、市场对数字化人才需求下降的风险

随着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智能终端、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以及与各产业的深度融合形成的各行业信息化、互联化趋势，同时在新一轮产业升级和科技创新的大进程下，例如制造业、农业、医疗、金融等各行各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都迫切需要大量数字化人才的参与，当前数字中国建设已经成为国家重点发展项目，数字化人才的整体市场需求较大，并且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仍将保持上升趋势，但仍不能排除上述行业系统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以及未

来新的产业升级对数字经济相关产业的冲击在此情况下，数字化人才的市场需求将有所下降，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行业市场容量可能萎缩，对公司的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和我国产业升级的加快，各行业呈现信息化、互联化趋势，数字化人才的市场需求不断上升，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产业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但由于进入该行业的企业越来越多，且随着职业教育行业和数字化人才职业教育行业受到国家政策层面的支持，将有更多的竞争对手进入市场，产品的同质化竞争日益严重公司在未来也面临着较大的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虽然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知名度，并通过不断加大课程研发的力度、提高教育服务的质量持续提高行业竞争能力，但公司的市场份额仍有可能在未来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受到冲击，进而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4、租赁场所存在合规瑕疵的风险

（1）部分租赁场所的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的风险

公司短期培训业务的所有经营场地均为租赁，其中上海、深圳、南京、武汉、广州、西安等地租赁房产的规划用途与公司从事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的实际用途不一致，主要原因是：为了降低学员的居住及其他生活成本，公司教学中心通常选择在郊区，所选部分教学中心所处区域商业、教育等物业较少而工业物业较多。

土地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的上海、深圳、南京、武汉、广州等地相关单位已出具批复，允许公司租赁房产用于教育培训业务。

公司租赁场所多在当地政府主导规划建设的创新创业产业园区内，由于历史规划等原因造成该等园区的土地用途均为工业用途，但该等房屋的产权人已长期将该等房屋出租用于商业用途，当地相关政府部门对此并未提出过异议或进行过干涉，且多地主管部门均出台了允许部分工业用地用于非规划用途的政策，公司因租赁场所的土地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而被处罚或被强制要求搬迁的风险较低。

（2）租赁场所对应土地性质为集体用地的风险

公司广州分公司所租赁的位于广州的房产对应的土地性质为集体用地，根据产权方（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吉山股份合作经济联社、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吉山第三股份合作经济社）出具的说明和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道办事处出具的说明，确认该等房屋为合法建筑、产权清晰，相关房产的租赁已经产权方同意，不会因土地规划用途与实际用途不一致而对传智教育及其分支机构进行处罚或强制要求搬迁。

（3）租赁场所的产权瑕疵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 21 处租赁场所，其中 6 处租赁场所未能提供有效的权属证明。如果因为部分租赁场所的产权手续不完善，而导致租赁期提前终止或下属经营主体因租赁期缩短等原因需要迁移经营场所，可能导致公司的业务在短期内受到一定影响。

5、经营资质风险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2017 年 9 月 1 日起实施）、《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出台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允许设立营利性民办学校，并对营利性民办学校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进行分类登记和管理。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对营利性民办学校的设立条件、程序、监督管理等进行了规定，并原则性规定营利性民办培训机构参照上述规定执行，但各地主管部门对职业教育民办营利性培训机构是否需要办理办学许可证存在不同理解，公司部分地区存在无法及时取得办学资质的风险。

6、财政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虽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均是依据政府法律法规获得，具有持续性、经常性，但仍不排除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7、信息系统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覆盖全国的经营网络，在分支机构运营、课程安排及日常管理等各方面更加依赖于信息系统的高效、稳定运行。虽然公司不断加大对信息系统的投入、开发和运用，但如果信息系统因操作不当、硬件故障、网络黑客袭击或其他不可控因素等原因造成数据丢失或者无法备份等故障情况，将对公司的管理及正常运行带来一定程度的风险。

8、收并购之后的整合风险及商誉风险

在公司完成对辅仁控股与优优汇联的收并购交易后，若不能将双方的资源及优势充分结合，在业务模式、技术优势、管理模式以及人力资源等方面产生较好的协同效应，可能不会对公司的整体营业收入和盈利的增长带来重大影响。同时，前述交易完成后将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若未来由于政策变动、行业不景气或被收购方自身的经营管理等风险因素导致其未来的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公司存在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19 日	线上会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详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注重保护投资者利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执行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通过聘请律师见证，保证会议的合法性。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表决时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和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分别为投资、法律、财务会计领域的专家，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其成员组成结构合理，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执行股东会决议；全体董事能够履行自身应尽的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监事。公司目前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履行了法定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

6、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做到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研发、经营和销售系统。

1、资产方面

公司各项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占用的情形。

2、人员方面

公司具有独立的人事与薪酬管理系统，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与任免程序，均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任何职务或领取报酬。

3、财务方面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按照业务要求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机构方面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设施，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未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经营活动。

5、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自主制定经营策略，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公司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超越股东会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1.87%	2024 年 05 月 07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31%	2024 年 10 月 08 日	2024 年 10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 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 变动的原因
黎活明	男	45	董事长	现任	2016 年 06 月 23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90,309,527				90,309,527	
			总经理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7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陈琼	女	50	董事	现任	2016 年 06 月 23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66,978,330				66,978,330	
刘凡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3 年 05 月 08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900				90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毕向东	男	46	董事	现任	2017 年 12 月 30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李洪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 年 03 月 15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张岭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6 月 21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李一帆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王平	女	38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07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肖婷婷	女	41	监事	现任	2024 年 10 月 08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刁敏	女	35	监事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1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于洋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陈碧琳	女	3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 年 05 月 03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武晋雅	女	37	财务总监	现任	2024 年 05 月 31 日	2025 年 05 月 10 日						
张鹏	男	47	监事	离任	2016 年 06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14 日	3,571,807				3,571,807	
苏小粉	女	38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5 月 11 日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徐淦海	男	38	财务总监	离任	2021 年 05 月 03 日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合计	--	--	--	--	--	--	160,860,564				160,860,56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董事离任的情况，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监事离任系工作调整原因，相关情况请见下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平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07 日	工作调动
肖婷婷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10 月 08 日	工作调动
武晋雅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工作调动
张鹏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4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苏小粉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9 月 19 日	工作调动
徐淦海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黎活明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03 年 10 月，担任中国农业网技术部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4 年 11 月，历任北京联合创科电信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北京区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10 月，历任北京游易天下旅行社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运营总监；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6 月，写作；2009 年 6 月至今，历任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执行董事兼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历任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3 年 4 月 17 日，担任公司董事长；2023 年 4 月 17 日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今，担任 Fis Holdings Pte. Ltd. 董事；2025 年 3 月 14 日至今，担任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琼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7 月，担任东风汽车公司铁路处工程师；1999 年 8 月至 2006 年 4 月，待业；2006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5 年 1 月 2 日至今，担任 Fis Holdings Pte. Ltd. 董事。

刘凡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02 年 11 月，历任北京义驰美迪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项目经理、软件部经理；2002 年 12 月至 2009 年 6 月，担任北京锐智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8 月至 2013 年 6 月，担任北京中视互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CT0；2013 年 7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讲师、研究员、培训院院长、前端学科总监、短训战略执行委员会委员；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毕向东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9 月，担任亚洲商联（沈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担任延吉市德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今，担任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担任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李洪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澳洲注册会计师、中国并购交易师等资格，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现担任财政部财政人才库专家、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资本市场外部专家、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财务总监委员会秘书处成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内部治理委员会委员、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理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校外导师等社会职务；

1994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担任中国燕兴武汉公司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1999 年 10 月至今，担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合伙人管委会执行委员、总审计师；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岭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03 年 11 月，担任新东方教育在线任市场总监；2003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移动终端事业部任高级产品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建银国际（中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任资产管理总监；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担任中国民生银行总行投资银行部任并购业务中心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担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投资发展事业部任董事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卓砾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任管理合伙人；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一帆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担任北京市安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 8 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王平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团体心理咨询师。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5 月，担任北京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招生办组长、高级职业规划师；2012 年 5 月至 2023 年 11 月，历任公司 Java 就业组组长、上海分校咨询主管、学生工作部主管、就业部主管、副校长、校长、企业文化总监、传智汇事业部总裁；202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高等教育部总裁兼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副董事长；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刁敏女士：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2 年 2 月起至今，历任本公司咨询中心咨询师、咨询助理、咨询主管、咨询助理总监；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肖婷婷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担任北京中原合聚经贸有限公司财务助理；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担任理治（北京）国际仓储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历任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安消达明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蓝盾世安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万家安全系统有限公司的内控主管、内控经理；2017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历任公司内控部经理、内控部高级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内审部负责人；2024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黎活明、刘凡先生任职情况，请详见（一）董事会成员中的介绍。

于洋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北京汉铭信通有限公司 Java 软件工程师；2007 年 11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天地英才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Java 讲师；2011 年 10 月至今，历任公司 Java 讲师、上海校区 Java 教学总监、Java 教学总监、研究院执行院长、短训战略执行委员会委员；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碧琳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本科及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8 月，担任同道大叔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财务顾问；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北京桃李资本投资者关系负责人；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担任北京珈霖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2021 年 3 月至 5 月，任公司董事长助理；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5 年 1 月 2 日至今，担任 Fis Holdings Pte. Ltd. 董事；2025 年 3 月 14 日至今，担任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武晋雅女士：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0 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历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2018 年 12 月至 2024 年 5 月，历任公司成本管理部经理、成本管理部高级经理、财务中心副总监；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5 年 3 月 14 日至今，担任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黎活明	天津田长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黎活明	天津地宽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黎活明	天津人欢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黎活明	天津合鼎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黎活明	天津乐邦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03 月 21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天津田长，天津地宽，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乐邦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上述企业不开展其他经营业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琼	北京好幸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9 月 16 日		否
陈琼	联洲慧儿（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09 月 16 日		否
李洪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合伙人、合伙人管委会执行委员、总审计师	1999 年 10 月 10 日		是
张岭	卓砾私募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 年 01 月 18 日		是
张岭	宁波卓砾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否
张岭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派若特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05 月 21 日		否
李一帆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	2011 年 08 月 10 日		是
于洋	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晨书画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1 月 24 日		否
于洋	哈尔滨市南岗区曲文晨书画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05 月 31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31 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黎活明、徐淦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65 号）。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并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的津贴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

监事的薪酬分配方案由监事会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的薪酬，根据公司现行的薪酬制度、经营业绩与个人职位贡献等因素确定。

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按照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执行。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按月支付。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的薪酬情况详见下表“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黎活明	男	45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20.01	否
陈琼	女	50	董事	现任	43.43	否
刘凡	男	51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22.86	否
毕向东	男	46	董事	现任	31.40	否
李洪	男	56	独立董事	现任	9.60	否
张岭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9.60	否
李一帆	男	43	独立董事	现任	9.60	否
王平	女	38	监事	现任	33.68	否
肖婷婷	女	41	监事	现任	8.25	否
刁敏	女	35	监事	现任	42.69	否
于洋	男	42	副总经理	现任	99.36	否
陈碧琳	女	34	董事会秘书	现任	75.33	否
武晋雅	女	37	财务总监	现任	40.44	否
张鹏	男	47	监事	离任	8.76	否
苏小粉	女	38	监事	离任	13.99	否
徐淦海	男	38	财务总监	离任	41.34	否
合计	--	--	--	--	710.3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7 日	2024 年 1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	2024 年 1 月 3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5 日	2024 年 3 月 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0 日	2024 年 9 月 2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2024 年 12 月 2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黎活明	10	6	4			否	2
陈琼	10	6	4			否	2
刘凡	10	6	4			否	2
毕向东	10	6	4			否	2
李洪	10	6	4			否	1
张岭	10	6	4			否	2
李一帆	10	6	4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利用召开董事会、股东会的机会及其他时间，深入现场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积极与其他董事、监事、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生产经营情等提供了专业意见，共同分析研究公司所面临的问题，并利用各自专业知识为公司发展和未来规划建言献策。独立董事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对于公司董事所提出的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陈琼、李洪、李一帆	6	2024 年 01 月 05 日	审议：1、《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审计计划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第四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审议：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审计完成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4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1、《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4 年 05 月 31 日	审议：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审议：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二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审议：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内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无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黎活明、张岭、李洪	2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审议：1、《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	无	无	无
			2024 年 04 月 03 日	审议：1、《关于核定 2023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2、《关于核定 2023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无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黎活明、李洪、李一帆	1	2024 年 05 月 30 日	审议：1、《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8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60
销售人员	219
技术人员	71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27
其他职能管理人员	70
合计	68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0
本科	457
大专	182
中专及以下	17
合计	686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绩效管理体系及激励机制，核心岗位处于市场领先水平，平台岗位与市场水平保持一致，向员工提供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公司将薪酬体系与绩效考核体系和公司经营业绩挂勾，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提升了员工的执行力和责任意识，从而更好地吸引人才、留住人才，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3、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以科学的培训管理体系为基础，引导全员从企业文化、专业知识、岗位技能、综合素养、领导能力五大方面进行不断提升。通过设立混合式学习项目，充分利用线上平台资源，多方位、多元化为员工提供学习资源。通过健全的培训评估体系，保障员工学后可吸收，能落地，将培训效果作用到业绩结果。同时，公司非

常重视干部人才梯队的建设，持续建立和优化干部人才培养体系。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及时开展不同级别管理岗位的、不同类型的干部培养项目，从而提升现有岗位管理者的格局、视野和综合管理能力，同时储备后备管理者。

通过一系列的培训计划，提升组织竞争力，不断创造商业价值，同时为公司持续良性发展提供有力的干部人才保障和支持，最终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对分红标准、比例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进行了明确规定，从制度上保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能够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	70	0	已终止实施	0.00%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刘凡	董事、副总经理	146,310	0	0.00%
于洋	副总经理	109,730	0	0.00%
徐淦海	财务总监（已离任）	73,150	0	0.00%
陈碧琳	董事会秘书	73,15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作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 7,591,731.06 元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 6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完毕的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已出售完毕。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根据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①控制环境无效； 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③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④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⑤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情形：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差错金额≥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修正后的经审计的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缺陷：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修正后的经审计的税前利润的 1%≤差错金额<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修正后的经审计的税前利润的 5% 一般缺陷：差错金额<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修正后的经审计的税前利润的 1%	重大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缺陷造成财产损失≥修正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修正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缺陷造成财产损失<修正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一般缺陷：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缺陷造成财产损失<修正后的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传智教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工作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2024 年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精准扶贫、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黎活明、陈琼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2、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将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3、本人承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2019 年 04 月 01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	履行完毕
	天津田长、天津地宽、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乐邦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2019 年 04 月 01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	履行完毕
	苏州维特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宜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本企业 2018 年 12 月 18 日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琼转让的公司股份 4,346,433 股，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2）除上述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其他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2019 年 04 月 01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	履行完毕
	厦门力合智盈投资合伙企业	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的限	（1）本企业 2018 年 12 月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琼转让的公司股份 5,433,041 股，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	2019 年 04 月 0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	履行完毕

	(有限合伙)	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的上述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2)除上述股份外，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其他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上述股份。(3)如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同意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日	易之日起36个月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发行申报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年12月29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逐步减持。(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如本人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本人所持公司股票数量的 20%，减持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4)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04月01日	锁定期满后2年	正在履行
	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创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将遵守如下规定：在股票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50%；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4)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04月01日	锁定期满后2年	正在履行
	宁波君度德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加泽北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1)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年内，本企业减持股票数量将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100%，如需减持股份的，本企业将分步减持公司股票上市之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9年04月01日	锁定期满后2年	履行完毕
	黎活明、陈琼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	2019年04月01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及承诺	为进行约束；4、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日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本人违反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	稳定股价的承诺	（1）若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90 个交易日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承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允许的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在公司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或者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 90 个交易日内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其增持股票计划应保证其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增持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单次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②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税后）的 50%；③在一个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现金股利（税后）的 100%。当上述①、②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①项条件的规定。（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在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增持前持有的公司股票。（5）自履行完毕一次增持方案后的 90 个交易日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的增持义务自动暂时解除。自履行完毕一次增持方案后的第 91 个交易日	2019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履行完毕

			起，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按照其承诺需履行增持义务的条件再次触发，将再次履行增持义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1) 若自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的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实施完毕后 90 个交易日内公司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的，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允许的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 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自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规定的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实施完毕后 90 个交易日内公司再次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拟增持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增持股数区间、计划的增持价格上限、完成时效等）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其增持股票计划应保证其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3)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的 20%；在一个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总额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税后）的 50%。(4) 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其增持前持有的公司股票。(5) 自履行完毕一次增持方案后的 90 个交易日内，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义务自动暂时解除。自履行完毕一次增持方案后的第 91 个交易日起，如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承诺需履行增持义务的条件再次触发，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再次履行增持义务。(6)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2019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履行完毕	
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1) 公司应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票以稳定股价。(2)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3) 股份回购方案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回购股份方案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4)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若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方案的，公司应敦促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黎活明、陈琼按照其出具的承诺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5)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总股本的 2%，一个年度回购股份总额不超过总股本的 5%；③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1,000 万元。当上述②、③两项条件产生冲突时，优先满足第②项条件的规定。(6)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7) 自履行完毕一次股份回购方案后的 90 个交易日内，公司的回购义务自动暂时解除。自履行完毕一次股份回购方案后的第 91 个交易日起，如稳定股价启动条件再次触发，公司将再次履行股份回购义务。	2019 年 04 月 01 日	2024 年 1 月 11 日	履行完毕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	若监管部门认定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	2020 年 12 月 29	长期	正在履行	

		及完整的承诺	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监管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若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有权部门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日		
	黎活明、陈琼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若监管部门认定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有权部门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及完整的承诺	若监管部门认定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对象、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有权部门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20 年 12 月 29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传智教育股东大会审议；（3）如因违反有关承诺而给有关主体造成损失的，则应立即停止有关行为，且对有关受损失方承担补偿或赔偿责任；（4）自公司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的期间内，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2、如公司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传智教育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传智教育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传智教育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传智教育股东大会审议；（3）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4）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因违反有关承诺而给有关主体造成损失的，则应立即停止有关行为，且对有关受损失方承担补偿或赔偿责任；且传智教育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薪酬、津贴并直接支付给受损失方，直至上述有关受损失方的损失得到弥补；（7）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收益归传智教育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传智教育指定账户。2、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黎活明、陈琼	租赁房屋合法合规承诺		若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租赁的房产不规范情形影响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使用该等房产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房产供相关企业经营使用等，保证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其租赁的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房产或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愿意承担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前述房产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免受损害。此外，本人将支持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向相应方积极主张权利，以在最大程度上维护及保障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的利益。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	无法办理或未及时办理办学许可证或相关的审批许可的承诺		若公司及其下属从事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业务的分公司、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需要办理办学许可证或取得相关审批许可，但因为无法办理或未及时办理办学许可证或相关的审批许可而受到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损失的，黎活明、陈琼将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	全额补缴未依法足额缴纳的任何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传智教育或者其子公司、分公司在传智教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如有未依法足额缴纳的任何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传智教育或其子公司、分公司补缴，或者对传智教育或其子公司、分公司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传智教育或其子公司、分公司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传智教育或其子公司、分公司追偿，保证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分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公司	利润分配的承诺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形式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符合本章程规定的条件，每年度进行利润分配，也可以根据盈利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前款所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预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金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额超过 3,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预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股利之余，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票价格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黎活明、陈琼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近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发生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同时，本人承诺：1、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与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3、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4、不向其他业务与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5、如果未来本人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传智教育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传智播客协商解决。”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	资金占用事项承诺	“1、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含其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附属企业，下同）资金管理制度、《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专项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维护公司的资金安全，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形式占用公司资金，避免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2、如果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往来，需在任意股东、监事或董事会要求时立即返还资金，并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对应资金占用费利息。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公司股东、董事会、监事会、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黎活明、陈琼	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及关联方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其本人及关联方将严格避免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对于其本人及关联方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其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	2019 年 04 月 01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设立日期	本报告期是否纳入合并范围
1	厦门唯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4. 7. 25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杉、杨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的的汇总	911.74	否	部分尚未开庭、部分正在审理、部分已审结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审结部分按判决结果或调解协议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黎活明、徐淦海	其他	经江苏证监局核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第五条和第六条的规定，公司在 2023 年三季报中，未关注到沭阳校区使用权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并进行减值测试，导致公司 2023 年三季报财务报表中使用权资产、资产减值损失等会计科目列报金额不准确。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黎活明、公司时任财务总监徐淦海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对以上行为负有主要责任。	2024 年 08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2024-050）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措施决定后，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认真反思，深刻吸取教训。公司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有关规定，持续加强对监管规则等的学习理解和正确运用，坚决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范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确保公司平稳、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除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在建项目场地为自有外，其余所有经营场地均为租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 21 处租赁场所，租赁总面积为 39,841.95 平方米，租赁费用共 3,259.91 万元，占报告期利润总额的 25.98%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4,500	15,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500	0	0	0
合计		71,000	1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3 年 04 月 03 日	2024 年 04 月 03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3.44%	344.94	312.97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	自有资金	2023 年 11 月 09 日	2024 年 01 月 30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2.69%	72.52	57.08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3 年 11 月 24 日	2024 年 01 月 09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2.69%	33.9	21.15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4 年 03 月 28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2.69%	93.97	73.71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4 年 03 月 08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2.29%	20.08	20.08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024 年 06 月 27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2.29%	57.09	55.24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	自有资金	2024 年 08 月 01 日	2024 年 09 月 03 日	货币市场工具	基础利息收益+浮动收益	2.29%	20.7	15.69	收回		是	是	
工商银行	银行	结构性存	10,000	自有	2024 年 08 月 01	2024 年 10 月 09	货币市场	基础利息收益+	2.29%	43.29	32.08	收回		是	是	

		款		资金	日	日	工具	浮动收 益								
工商 银行	银行	结构 性存 款	10,000	自有 资金	2024 年 08 月 01 日	2024 年 09 月 03 日	货币 市场 工具	基础利 息收益+ 浮动收 益	2.29%	20.7	15.69	收回		是	是	
工商 银行	银行	结构 性存 款	10,000	自有 资金	2024 年 09 月 20 日	2024 年 10 月 21 日	货币 市场 工具	基础利 息收益+ 浮动收 益	2.29%	19.45	16.2	收回		是	是	
建设 银行	银行	结构 性存 款	10,000	自有 资金	2024 年 06 月 24 日	2024 年 09 月 22 日	货币 市场 工具	基础利 息收益+ 浮动收 益	2.40%	59.18	42.81	收回		是	是	
合计			117,000	--	--	--	--	--	--	785.82	662.68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360,829	56.74%	0	0	0	-100,274,714	-100,274,714	128,086,115	31.8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28,360,829	56.74%	0	0	0	-100,274,714	-100,274,714	128,086,115	31.8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639,922	14.32%	0	0	0	-57,639,922	-57,639,922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0,720,907	42.42%	0	0	0	-42,634,792	-42,634,792	128,086,115	31.8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086,671	43.26%	0	0	0	100,274,714	100,274,714	274,361,385	68.17%
1、人民币普通股	174,086,671	43.26%	0	0	0	100,274,714	100,274,714	274,361,385	68.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02,447,500	100.00%	0	0	0	0	0	402,447,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黎活明	90,248,627	67,732,145	90,248,627	67,732,145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陈琼	66,978,330	50,233,747	66,978,330	50,233,747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天津田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10,139	0	10,610,139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天津乐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70,800	0	9,670,8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天津人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640,275	0	9,640,275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天津合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87,873	0	9,487,873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天津地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51,361	0	8,451,361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厦门力合智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33,041	0	5,433,041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苏州维特力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宜仲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6,433	0	4,346,433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1 月 12 日
合计	214,866,879	117,965,892	214,866,879	117,965,89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6,9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9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 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 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活明	境内自然人	22.44%	90,309,527	0	67,732,145	22,577,382	不适用	0
陈琼	境内自然人	16.64%	66,978,330	0	50,233,747	16,744,583	不适用	0
天津田长	其他	2.30%	9,244,739	-1,365,400	0	9,244,739	不适用	0
天津乐邦	其他	2.09%	8,391,860	-1,278,940	0	8,391,860	不适用	0
天津人欢	其他	2.08%	8,351,477	-1,288,798	0	8,351,477	不适用	0
天津合鼎	其他	2.07%	8,332,613	-1,155,260	0	8,332,613	不适用	0
方立勋	境内自然人	1.85%	7,443,824	-2,478,000	7,441,368	2,456	不适用	0
天津地宽	其他	1.83%	7,369,923	-1,081,438	0	7,369,923	不适用	0
天津心意云	其他	1.42%	5,727,420	0	0	5,727,420	质押	3,700,000.00
张鹏	境内自然人	0.89%	3,571,807	0	2,678,855	892,952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黎活明、陈琼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一致行动人关系。 2、黎活明为天津田长、天津乐邦、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地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陈琼为天津田长、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地 宽的有限合伙人，两人通过天津田长、天津乐邦、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地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 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 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黎活明	22,577,38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77,382.00
陈琼	16,744,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44,583.00
天津田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44,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9,244,739.00
天津乐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91,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391,860.00
天津人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51,477.00	人民币普通股	8,351,477.00
天津合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32,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332,613.00
天津地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69,923.00	人民币普通股	7,369,923.00
天津心意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27,42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27,420.00
王芹梅	2,307,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7,900.00
杨梅	1,54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3,7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黎活明、陈琼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一致行动人关系。 2、黎活明为天津田长、天津乐邦、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地宽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陈琼为天津田长、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地宽的有限合伙人，两人通过天津田长、天津乐邦、天津人欢、天津合鼎、天津地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杨梅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543,7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黎活明	中国	否
陈琼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黎活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陈琼任公司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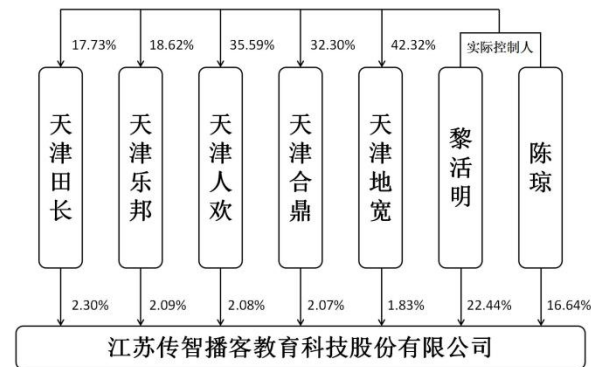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黎活明	本人	中国	否
陈琼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黎活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陈琼任公司董事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杉、杨韵

审计报告正文

德师报(审)字(25)第 P04915 号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智教育”)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传智教育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传智教育，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学员线下短训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3 所示，传智教育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中来自于短期培训收入合计人民币 210,977,219.79 元，其中学员线下短训收入的占比最大，为培训收入的主要来源，存在收入确认的错报风险，我们在审计中针对该领域投入了大量的审计资源，因此，我们将学员线下短训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学员线下短训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测试并评估了与收入确认及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及是否一贯地运用；
- (3) 测试并评估了相关业务系统信息技术一般控制，包括系统访问安全控制、程序变更控制和数据中心及网络运行控制；
- (4) 对学员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评价其整体的合理性；
- (5) 从学员收入的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培训合同、收款回单及上课记录等信息，以评价学员收入的真实性并确定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6) 从本年新开班级的记录中选取样本班级，选取该班级中的学员对所在班级的开班日期等信息进行实地/视频走访或电话访谈，以评价收入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传智教育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传智教育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传智教育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传智教育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传智教育、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传智教育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传智教育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传智教育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传智教育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韵

2025 年 4 月 21 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93,977,425.12	802,591,475.42	应付账款	95,373,420.17	38,761,83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114,795.25	322,626,523.65	合同负债	69,175,479.50	75,308,452.83
应收账款	6,757,119.62	5,423,662.74	应付职工薪酬	32,223,239.36	52,694,435.82
预付款项	3,241,784.78	5,083,714.30	应交税费	3,173,320.36	6,416,222.71
其他应收款	959,407.40	982,402.91	其他应付款	9,143,402.07	34,439,407.06
合同资产	4,059,335.45	11,497,024.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21,671,664.30	34,591,074.43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资产	3,745,406.87	31,640,607.14	其他流动负债	1,984,791.49	2,172,371.19
其他流动资产	799,165.67	39,795,927.10	流动负债合计	232,745,317.25	244,383,802.36
流动资产合计	813,654,440.16	1,219,641,337.7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租赁负债	27,957,125.24	93,382,344.06
长期应收款	4,636,079.57	7,816,71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7,537.29	234,331.30
长期股权投资	9,377,778.44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4,912.69	190,942.89
固定资产	340,744,033.90	2,823,714.2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99,575.22	93,807,618.25
在建工程	82,713,891.54	184,962,776.02	负债合计	261,044,892.47	338,191,420.61
使用权资产	30,165,496.83	121,162,261.32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75,507,335.40	77,702,774.36	股本	402,447,500.00	402,447,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7,422,040.03	19,205,594.51	资本公积	271,451,866.29	252,597,13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51,107.59	24,557,101.16	减：库存股	0.00	27,019,499.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759,135.71	34,795,546.93	其他综合收益	-1,201,606.42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6,176,899.01	473,026,481.17	盈余公积	78,882,712.54	78,882,712.54
资产总计	1,519,831,339.17	1,692,667,818.93	未分配利润	507,205,974.29	647,568,55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 益合计	1,258,786,446.70	1,354,476,398.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8,786,446.70	1,354,476,39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19,831,339.17	1,692,667,818.93

法定代表人：黎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晋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玉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68,938,410.71	694,793,891.78	应付账款	862,718.33	4,979,526.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114,795.25	322,626,523.65	合同负债	50,885,919.79	51,919,467.02
应收账款	111,732,801.08	113,278,191.05	应付职工薪酬	21,466,598.10	38,729,212.06
预付款项	2,924,315.66	3,961,018.73	应交税费	2,137,970.03	1,731,371.02
其他应收款	30,844,674.96	17,719,424.45	其他应付款	207,816,400.59	270,343,830.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591,244.03	30,794,69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440,333.98	21,171,999.00
其他流动资产	782,322.44	26,909,395.76	其他流动负债	1,819,407.22	1,610,988.97
流动资产合计	718,928,564.13	1,210,083,140.68	流动负债合计	297,429,348.04	390,486,394.8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3,587,629.24	6,341,795.34	租赁负债	12,526,284.97	56,601,466.57
长期股权投资	698,662,943.45	336,5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4,912.69	190,942.89
固定资产	1,420,915.88	1,680,037.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701,197.66	56,792,409.46
使用权资产	21,499,160.28	75,235,651.09	负债合计	310,130,545.70	447,278,804.27
无形资产	1,688,077.00	2,356,221.00	所有者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2,947,052.82	8,001,520.48	股本	402,447,500.00	402,447,5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12,078.41	22,709,552.87	资本公积	270,951,866.29	252,097,132.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744,361.12	20,000,000.00	减：库存股	0.00	27,019,49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462,218.20	472,824,777.82	盈余公积	78,882,712.54	78,882,712.54
资产总计	1,495,390,782.33	1,682,907,918.50	未分配利润	432,978,157.80	529,221,26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5,260,236.63	1,235,629,11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5,390,782.33	1,682,907,918.5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5,663,426.75	534,468,011.01
其中：营业收入	245,663,426.75	534,468,011.01
二、营业总成本	366,260,528.20	490,510,659.01
其中：营业成本	163,951,181.00	264,807,430.74
税金及附加	1,603,564.83	1,752,549.35
销售费用	78,438,118.60	91,503,508.43
管理费用	75,489,825.19	73,707,572.70
研发费用	50,161,251.35	63,464,316.36
财务费用	-3,383,412.77	-4,724,718.57
其中：利息费用	4,888,299.45	8,359,290.90
利息收入	8,067,141.89	12,990,524.09
加：其他收益	285,765.75	386,813.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3,242.45	12,858,882.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4,029.81	-42,135,605.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80,830.07	-876.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829,657.21	-25,065,430.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737,176.20	6,362,040.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777,374.52	-3,636,823.51
加：营业外收入	13,571,377.87	17,558,668.72
减：营业外支出	7,256,997.75	3,223,066.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462,994.40	10,698,778.91
减：所得税费用	8,460,424.80	-4,930,99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23,419.20	15,629,778.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23,419.20	15,629,778.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923,419.20	15,629,778.25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1,606.4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1,606.4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1,606.42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1,606.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125,025.62	15,629,778.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125,025.62	15,629,778.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3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3	0.04

法定代表人：黎活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晋雅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玉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6,024,192.56	347,976,330.43
减：营业成本	92,009,701.27	160,986,228.82
税金及附加	523,403.41	1,195,038.16
销售费用	62,094,942.91	69,681,155.68
管理费用	39,381,118.81	45,547,568.62
研发费用	45,793,747.59	55,204,973.51
财务费用	-2,806,326.65	-6,227,906.83
其中：利息费用	2,950,408.47	4,873,695.40
利息收入	6,758,742.31	12,691,440.19
加：其他收益	216,773.49	289,400.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14,257.16	12,858,882.7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4,841.39	-42,135,605.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95,496.75	-21,285,153.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38,809.66	-22,092,259.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4,621.93	3,499,704.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356,207.22	-47,275,756.81
加：营业外收入	12,508,135.04	15,403,195.58
减：营业外支出	3,685,037.48	1,491,768.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533,109.66	-33,364,329.87
减：所得税费用	8,270,841.94	-12,417,330.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03,951.60	-20,946,999.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03,951.60	-20,946,999.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803,951.60	-20,946,999.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571,619.51	447,302,102.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90,220.05	33,297,84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161,839.56	480,599,94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34,887.75	23,153,103.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2,230,886.97	378,845,10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91,519.92	25,679,136.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13,884.39	53,442,27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6,371,179.03	481,119,6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09,339.47	-519,67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0,500,000.00	2,56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117,669.41	23,634,80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4,182.50	413,36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861,851.91	2,587,048,172.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574,888.45	242,324,051.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7,384,431.12	2,41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6,959,319.57	2,660,324,05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7,467.66	-73,275,87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16,621.82	3,099,61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16,621.82	3,099,616.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39,159.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92,383.98	59,422,600.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31,543.57	59,422,60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14,921.75	-56,322,983.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4,246.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45,975.30	-130,118,533.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8,419,600.42	928,538,134.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273,625.12	798,419,600.4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5,821,436.09	366,634,230.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62,107.05	319,985,813.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983,543.14	686,620,044.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72,083.53	8,640,849.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432,442.54	270,971,289.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36,727.58	16,919,067.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13,124.60	419,836,53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554,378.25	716,367,74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70,835.11	-29,747,697.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0,500,000.00	2,56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68,818.29	23,634,806.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1,972.50	157,36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950,790.79	2,586,792,172.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8,095.49	1,874,939.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87,198,361.12	2,718,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8,086,456.61	2,719,874,93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135,665.82	-133,082,767.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15,164.63	2,352,02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15,164.63	2,352,027.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39,159.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17,510.18	30,819,146.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56,669.77	30,819,14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1,505.14	-28,467,119.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848,006.07	-191,297,58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2,786,416.78	884,084,001.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938,410.71	692,786,416.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52,597,132.20	27,019,499.50		78,882,712.54	647,568,553.08	1,354,476,398.32	1,354,476,39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47,500.00	252,597,132.20	27,019,499.50		78,882,712.54	647,568,553.08	1,354,476,398.32	1,354,476,398.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54,734.09	-27,019,499.50	-1,201,606.42		-140,362,578.79	-95,689,951.62	-95,689,951.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1,606.42		-133,923,419.20	-135,125,025.62	-135,125,025.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91,731.06					7,591,731.06	7,591,731.06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91,731.06					7,591,731.06	7,591,731.06
（三）利润分配						-6,439,159.59	-6,439,159.59	-6,439,159.59
对股东的分配						-6,439,159.59	-6,439,159.59	-6,439,159.59
（四）其他		11,263,003.03	-27,019,499.50				38,282,502.53	38,282,502.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71,451,866.29	0.00	-1,201,606.42	78,882,712.54	507,205,974.29	1,258,786,446.70	1,258,786,446.70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54,736,616.78	27,019,499.50	78,744,713.53	629,299,983.45	1,338,209,314.26		1,338,209,31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7,999.01	2,638,791.38	2,776,790.39		2,776,790.39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47,500.00	254,736,616.78	27,019,499.50	78,882,712.54	631,938,774.83	1,340,986,104.65		1,340,986,10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9,484.58			15,629,778.25	13,490,293.67		13,490,29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29,778.25	15,629,778.25		15,629,778.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9,484.58				-2,139,484.58		-2,139,484.58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39,484.58				-2,139,484.58		-2,139,484.58
（三）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52,597,132.20	27,019,499.50	78,882,712.54	647,568,553.08	1,354,476,398.32		1,354,476,398.3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52,097,132.20	27,019,499.50	78,882,712.54	529,221,268.99	1,235,629,114.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47,500.00	252,097,132.20	27,019,499.50	78,882,712.54	529,221,268.99	1,235,629,114.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54,734.09	-27,019,499.50		-96,243,111.19	-50,368,87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803,951.60	-89,803,951.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91,731.06				7,591,731.0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591,731.06				7,591,731.06
（三）利润分配					-6,439,159.59	-6,439,159.59
对股东的分配					-6,439,159.59	-6,439,159.59
（四）其他		11,263,003.03	-27,019,499.50			38,282,502.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70,951,866.29	-	78,882,712.54	432,978,157.80	1,185,260,236.63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54,195,138.76	27,019,499.50	78,744,713.53	548,926,277.13	1,257,294,129.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7,999.01	1,241,990.99	1,379,99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2,447,500.00	254,195,138.76	27,019,499.50	78,882,712.54	550,168,268.12	1,258,674,119.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98,006.56			-20,946,999.13	-23,045,00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46,999.13	-20,946,999.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98,006.56				-2,098,006.5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8,006.56				-2,098,006.56
（三）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2,447,500.00	252,097,132.20	27,019,499.50	78,882,712.54	529,221,268.99	1,235,629,114.2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4 日由陈琼、蒋涛、黎活明在江苏省宿迁市投资设立。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沭阳县。传智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分别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1,000,000.00 元，2014 年 3 月 19 日股东完成第二期出资，至此传智有限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2016 年 6 月 3 日，传智有限以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经营范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或“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是提供数字化人才培养服务。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自然人黎活明和陈琼，详见附注(十二)、1。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的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五所描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 （1）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本集团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逾期比例，并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信用损失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的期间的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

-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为人民币 17,851,107.59 元（上年年末数：人民币 24,557,101.16 元），列于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如对未来盈利情况不能合理预期或不能确认可以得到税务机关税前抵扣的认可，则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如未来实际产生的应纳税所得额多于预期，或实际税率高于预期，将调整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在该情况发生期间的利润表中。

对于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如本集团未来盈利预测与现有盈利预测状况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损益。

- （3）长期资产减值

针对长期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要求估计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即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在确定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或采用收益法确定相关资产公允价值时，本集团需要恰当地确定与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预测相关的预算毛利率和合理的折现率。当市场状况发生变化时，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能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当期损益。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新加坡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笔投资活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认定为重要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二）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及定期存款（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②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③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④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⑤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及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资产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②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③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资产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资产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资产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资产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应收账款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3）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划分为以下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等。

应收账款组合一	应收短期现场培训学员学费
应收账款组合二	应收企业客户知识产权及培训收入款项等
应收账款组合三	应收宿迁传智专修学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智专修学院”）学员非学历高等教育培训学费。
合同资产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四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逾期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利用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逾期时间，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或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1、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中的租赁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他应收款及除租赁应收款外的长期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划分为以下组合，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一	房屋租赁押金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一	
其他应收款组合二	其他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三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和组合三的其他应收款及划分为组合一的长期应收款，逾期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利用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逾期时间，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的其他应收款，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利用其他应收款账龄信息，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

（3）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的计算方法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4）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中的租赁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来评估单项租赁应收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或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的其他应收款及除租赁应收款外的长期应收款，本集团按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2、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9.（2）金融工具减值”。

13、长期股权投资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家具及器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3)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1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公司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发场地租赁和维护费用、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房屋建筑物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1、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的确认与计量

根据本集团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本集团以回购普通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一定数量的本公司股票并规定限售期（“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在达到约定的解锁条件时，限制性股票解锁；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解锁而失效或作废，本集团按照约定的价格进行回购。

在授予日，本集团根据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资本公积并结转相应的库存股。同时，对于本集团承担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确认为负债，作为收购库存股处理，相关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

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 培训服务收入

本集团将与客户签订的提供培训服务的合同中向客户转让服务的承诺识别为单项履约义务，且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因此本集团提供培训服务收入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相关条件，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服务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按照已上课天数占总课程天数的比例来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知识产权服务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①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本集团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②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③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否则，本集团将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收入。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①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②本集团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本集团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按客户实际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后续使用行为实际发生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企业扶持资金、稳岗补贴，由于补助的目的是为补偿相关成本或费用，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③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④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②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4)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集团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3) 转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集团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计算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注 1)	15%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1)	15%
重庆市沙坪坝区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注 2)	20%
深圳市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注 2)	20%
西安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
上海传智播客教育培训有限公司(注 2)	20%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注 2)	20%
宿迁市传智播客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注 2)	20%
杭州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注 2)	20%
合肥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南京传智播客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注 2)	20%
西安泰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郑州市航空港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沈阳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 2)	20%
石家庄市长安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广州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成都市金牛区传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河北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
武汉市黄陂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上海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注 2)	20%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厦门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郑州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北京哎呦我趣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
天津自贸试验区传智播客培训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顺义学校有限公司(注 2)	20%
厦门唯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0%

2、税收优惠

注 1：根据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的编号为 GR2022320105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子公司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取得的编号为 GR20231100170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所得税减按 15%计征，所得税优惠期为自证书核发之日起三年，因此本年度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

注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24 年度，重庆市沙坪坝区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等公司符合上述通知规定，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除本公司及上述享受优惠税率子公司外，本集团内其他子公司适用 25%的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680,536,172.48	798,057,258.11
其中：人民币	639,801,174.76	798,057,258.11
新加坡元	40,734,997.72	
其他货币资金	13,441,252.64	4,534,217.31
合计	693,977,425.12	802,591,475.42

其他说明：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1,703,8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71,875.00 元)，主要为存放在验资账户的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 元)，其他保证金人民币 1,703,800.0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71,875.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114,795.25	322,626,523.65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0,114,795.25	322,626,523.65
合计	100,114,795.25	322,626,523.65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的确定详见附注(十一)。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773,635.73	4,337,444.23
1 至 2 年	414,036.47	9,232,638.59
2 至 3 年	8,535,412.62	4,254,716.26
3 年以上	9,033,434.42	5,076,337.61
3 至 4 年	3,976,038.55	500.00
4 至 5 年		200.00
5 年以上	5,057,395.87	5,075,637.61
合计	35,756,519.24	22,901,136.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931,470.96	78.12%	27,931,470.96	100.00%		16,984,561.10	74.17%	16,984,561.10	100.00%	
其中：										
应收短期现场培训学员款项	5,049,044.80	14.12%	5,049,044.80	100.00%		5,058,844.80	22.09%	5,058,844.80	100.00%	
应收企业客户知识产权及培训收入款项	87,044.59	0.24%	87,044.59	100.00%		55,544.59	0.24%	55,544.59	100.00%	
应收专修学院学员学费	22,795,381.57	63.75%	22,795,381.57	100.00%		11,870,171.71	51.83%	11,870,171.7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25,048.28	21.88%	1,067,928.66	13.65%	6,757,119.62	5,916,575.59	25.84%	492,912.85	8.33%	5,423,662.74
其中：										
组合一	4,450.45	0.01%	1,134.10	25.48%	3,316.35	9,117.75	0.04%	612.68	6.72%	8,505.07
组合二	3,688,998.85	10.32%	184,449.94	5.00%	3,504,548.91	4,184,690.26	18.27%	209,234.52	5.00%	3,975,455.74
组合三	4,131,598.98	11.55%	882,344.62	21.36%	3,249,254.36	1,722,767.58	7.52%	283,065.65	16.43%	1,439,701.93
合计	35,756,519.24	100.00%	28,999,399.62	81.10%	6,757,119.62	22,901,136.69	100.00%	17,477,473.95	76.32%	5,423,662.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短期现场培训学员款项	5,058,844.80	5,058,844.80	5,049,044.80	5,049,044.80	100.00%	逾期未还款
应收企业客户知识产权及培训收入款项	55,544.59	55,544.59	87,044.59	87,044.59	100.00%	逾期未还款
应收专修学院学员学费	11,870,171.71	11,870,171.71	22,795,381.57	22,795,381.57	100.00%	逾期未还款
合计	16,984,561.10	16,984,561.10	27,931,470.96	27,931,470.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一	4,450.45	1,134.10	25.48%
组合二	3,688,998.85	184,449.94	5.00%
组合三	4,131,598.98	882,344.62	21.36%
合计	7,825,048.28	1,067,928.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2,912.85	16,984,561.10	17,477,473.9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已发生信用减值		-8,491,536.37	8,491,536.37	
本期计提		261,771.65	2,273,555.36	2,535,327.01
本期转回		-101,194.38	-442,096.57	-543,290.95
其他变动		8,905,974.91	623,914.70	9,529,889.6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67,928.66	27,931,470.96	28,999,399.6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组合一	612.68	1,066.91	-196.05		-349.44	1,134.10
组合二	209,234.52	40,286.56	-65,071.14			184,449.94
组合三	283,065.65	220,418.18	-35,927.19		414,787.98	882,344.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84,561.10	2,273,555.36	-442,096.57		9,115,451.07	27,931,470.96
合计	17,477,473.95	2,535,327.01	-543,290.95		9,529,889.61	28,999,399.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人民邮电出版社有限公司	2,500,718.00		2,500,718.00	4.71%	125,035.90
中国铁道出版社有限公司	614,100.34		614,100.34	1.16%	30,705.02
西安明德理工学院	194,752.58		194,752.58	0.37%	9,737.63
学员1	152,784.00		152,784.00	0.29%	128,528.88
学员2	152,784.00		152,784.00	0.29%	128,528.88
合计	3,615,138.92		3,615,138.92	6.82%	422,536.31

4、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后付费培训款项	11,640,947.74	7,581,612.29	4,059,335.45	21,026,914.11	9,529,889.61	11,497,024.50
合计	11,640,947.74	7,581,612.29	4,059,335.45	21,026,914.11	9,529,889.61	11,497,024.50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坏账计提及变动情况详见附注七 17。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租押金	4,361,917.30	4,403,689.34
除房租押金外其他押金及保证金	1,396,088.93	1,615,414.64
应收竞业赔偿款	384,371.02	394,371.02
备用金	160,134.82	226,096.85
其他	132,212.20	
合计	6,434,724.27	6,639,571.8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05,638.08	651,906.64
1 至 2 年	204,517.73	207,386.88
2 至 3 年	100,991.50	36,144.24
3 年以上	5,423,576.96	5,744,134.09
3 至 4 年	35,570.00	310,633.09
4 至 5 年	1,705.60	1,891,978.91
5 年以上	5,386,301.36	3,541,522.09
合计	6,434,724.27	6,639,571.8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70,534.36	81.91%	5,270,534.36	100.00%	0.00	5,348,959.20	80.56%	5,348,959.20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	5,270,534.36	81.91%	5,270,534.36	100.00%	0.00	5,348,959.20	80.56%	5,348,959.2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4,189.91	18.09%	204,782.51	17.59%	959,407.40	1,290,612.65	19.44%	308,209.74	23.88%	982,402.91
其中：										
房屋押金组合	232,670.36	3.62%	8,648.71	3.72%	224,021.65	274,442.40	4.13%	6,990.12	2.55%	267,452.28
其他组合	931,519.55	14.48%	196,133.80	21.06%	735,385.75	1,016,170.25	15.30%	301,219.62	29.64%	714,950.63
合计	6,434,724.27	100.00%	5,475,316.87	85.09%	959,407.40	6,639,571.85	100.00%	5,657,168.94	85.20%	982,402.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房屋押金组合	4,129,246.94	4,129,246.94	4,129,246.94	4,129,246.94	100.00%	逾期未收回
其他组合	1,219,712.26	1,219,712.26	1,141,287.42	1,141,287.4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5,348,959.20	5,348,959.20	5,270,534.36	5,270,534.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房屋押金组合	232,670.36	8,648.71	3.72%
其他组合	931,519.55	196,133.80	21.06%
合计	1,164,189.91	204,782.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8,209.74		5,348,959.20	5,657,168.9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0,288.63			70,288.63
本期转回	-173,715.86		-78,424.84	-252,140.70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04,782.51		5,270,534.36	5,475,316.8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项目	年末余额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房屋租赁押金组合	232,670.36	-	4,129,246.94	4,361,917.30
其他组合	931,519.55	-	1,141,287.42	2,072,806.97
账面余额	1,164,189.91	-	5,270,534.36	6,434,724.27
信用损失准备	204,782.51	-	5,270,534.36	5,475,316.87
账面价值	959,407.40	-	-	959,407.40
计提比例(%)	17.59	-	100	85.0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其中：房屋租赁押金组合	6,990.12	2,914.65	-1,256.06			8,648.71
其他组合	301,219.62	67,373.98	-172,459.80			196,133.80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348,959.20		-78,424.84			5,270,534.36
合计	5,657,168.94	70,288.63	-252,140.70			5,475,316.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金龙翔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041,129.49	5年以上	31.72%	2,041,129.49
网教(天津)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547,204.07	5年以上	24.04%	1,547,204.0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除房租押金外其他押金及保证金	805,341.24	5年以上	12.52%	805,341.24
韩忠康	应收竞业赔偿款	315,946.18	5年以上	4.91%	315,946.18
高英凯	房租押金	200,750.00	5年以上	3.12%	200,750.00
合计		4,910,370.98		76.31%	4,910,370.98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14,923.69	77.58%	4,202,878.52	82.67%
1至2年	620,168.84	19.13%	808,157.80	15.90%
2至3年	34,114.27	1.05%	5,296.78	0.10%
3年以上	72,577.98	2.24%	67,381.20	1.33%
合计	3,241,784.78		5,083,714.3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 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531.79	1 年以内(含 1 年)	尚未接受服务	15.59%
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847.39	1 年以内(含 1 年)	尚未接受服务	13.23%
青岛凤舞银沙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4,000.00	1 至 2 年	尚未接受服务	10.92%
北京博华东方教育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7,820.24	1 年以内(含 1 年)	尚未接受服务	9.80%
北京北森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850.05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	尚未接受服务	8.60%
合计		1,885,049.47			58.14%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附注(七)9)	520,773.22	1,124,071.50
应收融资租赁款(附注(七)9)	3,224,633.65	516,535.64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合计	3,745,406.87	31,640,607.14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5,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39,896.83	12,972,032.55
预缴企业所得税	659,268.84	1,823,894.55
合计	799,165.67	39,795,927.10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488,114.20	284,721.91	5,203,392.29	2,784,461.88	148,662.68	2,635,799.20	4.75%
押金及保证金	3,315,823.54	137,729.39	3,178,094.15	7,029,663.07	208,142.54	6,821,520.53	4.75%-4.90%
减：一年内到期的押金及保证金	541,913.20	21,139.98	520,773.22	1,153,674.11	29,602.61	1,124,071.50	
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403,436.20	178,802.55	3,224,633.65	549,571.79	33,036.15	516,535.64	
合计	4,858,588.34	222,508.77	4,636,079.57	8,110,879.05	294,166.46	7,816,712.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88,114.20	62.34%	284,721.91	5.19%	5,203,392.29	2,784,461.88	28.37%	148,662.68	5.34%	2,635,799.20
其中：										
应收融资租赁款	5,488,114.20	62.34%	284,721.91	5.19%	5,203,392.29	2,784,461.88	28.37%	148,662.68	5.34%	2,635,799.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15,823.54	37.66%	137,729.39	4.15%	3,178,094.15	7,029,663.07	71.63%	208,142.54	2.96%	6,821,520.53
其中：										
组合一	3,315,823.54	37.66%	137,729.39	4.15%	3,178,094.15	7,029,663.07	71.63%	208,142.54	2.96%	6,821,520.53
合计	8,803,937.74	100.00%	422,451.30	4.80%	8,381,486.44	9,814,124.95	100.00%	356,805.22	3.64%	9,457,319.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融资租赁款	2,784,461.88	148,662.68	5,488,114.20	284,721.91	5.19%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形式的预测，评估单项租赁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2,784,461.88	148,662.68	5,488,114.20	284,721.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及保证金	3,315,823.54	137,729.39	4.15%
合计	3,315,823.54	137,729.3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单位：元

坏账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8,662.68	-	148,662.68
本年计提	169,095.38	-	169,095.38
本年转回	-33,036.15	-	-33,036.15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4,721.91	-	284,721.91

押金及保证金：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8,142.54	-	-	208,142.54
本年计提	51,888.19	-	-	51,888.19
本年转回	-122,301.34	-	-	-122,301.34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7,729.39	-	-	137,729.3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融资租赁款	148,662.68	169,095.38	-33,036.15			284,721.91
押金及保证金	208,142.54	51,888.19	-122,301.34			137,729.39
合计	356,805.22	220,983.57	-155,337.49			422,451.30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厦门恒辅学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22,221.56						9,377,778.44	
小计			10,000,000.00		-622,221.56						9,377,778.44	
合计			10,000,000.00		-622,221.56						9,377,778.44	

根据厦门恒辅学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恒辅学仁”）之合资协议的补充协议，恒辅学仁的重大经营管理决策需本公司与另一方股东共同商议决策。因此，本公司认为，本公司与另一方股东共同控制恒辅学仁，恒辅学仁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40,744,033.90	2,823,714.2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40,744,033.90	2,823,714.2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家具及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93,809.48	1,382,994.70	540,552.90	15,217,35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335,951,852.10	1,600,308.95	1,498,903.44	0.00	1,358,502.00	340,409,567.00
(1) 购置			1,498,903.44		3,980.00	1,502,883.44
(2) 在建工程转入	335,951,852.09	1,600,308.95			1,354,522.13	338,906,683.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5,904.39		105,722.38	1,411,626.77
(1) 处置或报废			1,305,904.39		105,722.38	1,411,626.77
4. 期末余额	335,951,852.09	1,600,308.95	13,486,808.53	1,382,994.70	1,793,332.65	354,215,296.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354,088.06	101,875.79	420,951.27	11,876,91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2,568.85	37,926.99	600,250.03	129,565.25	21,045.09	2,401,356.21
(1) 计提	1,612,568.85	37,926.99	600,250.03	129,565.25	21,045.09	2,401,356.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9,102.96		94,633.03	1,323,735.99
(1) 处置或报废			1,229,102.96		94,633.03	1,323,735.99
4. 期末余额	1,612,568.85	37,926.99	10,725,235.13	231,441.04	347,363.33	12,954,535.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06,373.20		10,354.48	516,727.6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06,373.20		10,354.48	516,727.6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339,283.24	1,562,381.96	2,255,200.20	1,151,553.66	1,435,614.84	340,744,033.9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33,348.22	1,281,118.91	109,247.15	2,823,714.28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2,713,891.54	184,962,776.02
合计	82,713,891.54	184,962,776.0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项目	82,713,891.54		82,713,891.54	184,962,776.02		184,962,776.02
合计	82,713,891.54		82,713,891.54	184,962,776.02		184,962,776.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大同数据科技职业学院项目	510,000,000.00	184,962,776.02	236,657,798.69	338,906,683.17		82,713,891.54	82.67%	82.67%				其他
合计	510,000,000.00	184,962,776.02	236,657,798.69	338,906,683.17		82,713,891.54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4,732,988.02	264,732,988.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06,889.28	11,006,889.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930,187.70	132,930,187.70
4. 期末余额	142,809,689.60	142,809,689.6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0,397,113.93	120,397,11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9,621,269.15	29,621,269.15
(1) 计提	29,621,269.15	29,621,26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77,314,403.08	77,314,403.08
(1) 处置	77,314,403.08	77,314,403.08
4. 期末余额	72,703,980.00	72,703,980.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173,612.77	23,173,61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66,600.00	16,766,600.00

（1）计提	16,766,600.00	16,766,6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9,940,212.77	39,940,212.7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165,496.83	30,165,496.8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1,162,261.32	121,162,261.3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 置费用的确定 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 确定依据
短训业 务资产 组	38,197,771.98	16,458,602.59	21,739,169.39	公允价值采用市场法、 处置费用为与处置资产 有关的费用	物业租 金、空置 率	物业所在地区的 市场租金和空置 率水平
合计	38,197,771.98	16,458,602.59	21,739,169.3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 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 的关键 参数	稳定期的关 键参数的确 定依据
短训业务 资产组	17,614,001.70	24,715,700.00		1 年~4 年	收入增长率：-5.14%- 10%；税 前 折 现 率： 14.98%	无	无
合计	17,614,001.70	24,715,700.00					

其他说明：

由于 2024 年度本集团短训业务规模减少出现亏损，本集团管理层认定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训业务相关资产组存在减值迹象，并对该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减值评估。经评估，管理层确定该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并在本年度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21,739,169.39 元，其中，使用权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16,766,600.00 元，长期待摊费用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4,972,569.39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确认了沭阳校区资产组的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18,332,036.80 元，其中，使用权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17,092,259.17 元，固定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389,320.74 元，长期待摊费用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850,456.89 元。

本集团租赁了多项房屋建筑物，租赁期为 2-9 年。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14、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6,364,750.00	7,125,610.12	83,490,36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6,364,750.00	7,125,610.12	83,490,360.1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18,196.64	4,769,389.12	5,787,585.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27,294.96	668,144.00	2,195,438.96
（1）计提	1,527,294.96	668,144.00	2,195,438.9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545,491.60	5,437,533.12	7,983,024.7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819,258.40	1,688,077.00	75,507,335.40
2. 期初账面价值	75,346,553.36	2,356,221.00	77,702,774.36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9,205,594.51	3,450,000.00	10,260,985.09	4,972,569.39	7,422,040.03
合计	19,205,594.51	3,450,000.00	10,260,985.09	4,972,569.39	7,422,040.03

其他说明：其他减少详见附注 13.（2）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87,127.37	1,758,333.77	34,342,409.43	5,270,997.82
可抵扣亏损	18,010,610.02	4,502,652.51	14,787,160.71	3,696,790.21
预提费用	1,197,704.57	299,426.14	6,999,038.74	1,182,110.70
股份支付	31,753,202.96	4,762,980.44	31,753,202.96	4,762,980.44
租赁负债	49,628,789.54	9,910,535.49	127,973,418.49	24,216,008.06
长期应收款			1,142,343.81	209,30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144,400.68	5,721,660.10	50,0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146,521,835.14	26,955,588.45	266,997,574.14	46,838,194.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6,818,034.60	9,254,798.85	116,858,567.29	22,121,446.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4,795.25	17,219.30	2,626,523.65	393,978.55
合计	46,932,829.85	9,272,018.15	119,485,090.94	22,515,424.7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04,480.86	17,851,107.59	22,281,093.40	24,557,101.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04,480.86	167,537.29	22,281,093.40	234,331.3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1,664,731.87	25,478,239.14
可抵扣亏损	111,488,653.33	4,230,870.40
合计	193,153,385.20	29,709,109.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4,229,606.44	4,230,870.40	
2029	107,259,046.89		
合计	111,488,653.33	4,230,870.40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672,592.99	1,699,396.33	3,973,196.66	15,295,887.16	3,190,520.80	12,105,366.36
预付装修及长期资产购置款	13,686,259.70		13,686,259.70	2,690,180.57		2,690,180.57
定期存款	50,698,361.12		50,698,361.12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付股权投资款	40,708,710.00		40,708,710.00			
待抵扣进项税	28,692,608.23		28,692,608.23			
合计	139,458,532.04	1,699,396.33	137,759,135.71	37,986,067.73	3,190,520.80	34,795,546.93

其他说明：

- 1、传智专修学院后付费模式的收款并非企业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在提供教学服务的期间确认一项合同资产，如该项服务期在一年以上，本集团将其列报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2、2024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为公司持有的大额存单，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持有到期年化利率为 3.10%，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16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持有到期年化利率为 3.25%，到期日为 2026 年 4 月 28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持有到期年化利率为 3.10%，到期日为 2026 年 7 月 7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持有到期年化利率为 2.15%，到期日为 2027 年 11 月 15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持有到期年化利率为 2.15%，到期日为 2027 年 12 月 18 日。上述产品付息方式为按月付息，均不允许提前支取和赎回。
- 3、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WEIXUE EDUCATION PTE.LTD 预付给 FIS Holdings Pte. Ltd. 原股东的股权对价款。如附注(十五)、1，该股权交易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完成。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后付费培训服务款项	17,313,540.73	9,281,008.62	8,032,532.11	36,322,801.27	12,720,410.41	23,602,390.86
合计	17,313,540.73	9,281,008.62	8,032,532.11	36,322,801.27	12,720,410.41	23,602,390.86
减：一年内到期的后付费培训服务款项(附注(七)4)	11,640,947.74	7,581,612.29	4,059,335.45	21,026,914.11	9,529,889.61	11,497,024.50
一年后到期的后付费培训服务款项	5,672,592.99	1,699,396.33	3,973,196.66	15,295,887.16	3,190,520.80	12,105,366.36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合同资产为传智专修学院学员学费，将合同资产整体作为一个组合。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信用期情况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期平均损失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用期内	53.61%	17,313,540.73	9,281,008.62	8,032,532.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信用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720,410.41	-	12,720,410.41
本年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6,090,487.82	-	6,090,487.82
本年转回预期信用损失	-	-	-
其他转入/转出	-9,529,889.61	-	-9,529,889.6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281,008.62	-	9,281,008.62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703,800.00	11,703,800.00	保证金		4,171,875.00	4,171,875.00	保证金	
合计	11,703,800.00	11,703,800.00			4,171,875.00	4,171,875.00		

19、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及装修费	92,819,368.12	35,486,612.32
房屋租金及物业水电费	1,579,720.95	2,867,239.42
服务费	571,189.50	207,511.20
其他	403,141.60	200,475.38
合计	95,373,420.17	38,761,838.32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019,499.50
押金及保证金	6,773,846.35	6,683,403.31
应付非关联方往来款	2,369,555.72	736,504.25
合计	9,143,402.07	34,439,407.06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培训服务相关款项	69,175,479.50	75,308,452.83
合计	69,175,479.50	75,308,452.83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10,634.86	202,953,439.31	213,084,075.97	28,179,99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4,505.11	15,639,545.53	15,918,559.50	705,491.14
三、辞退福利	13,399,295.85	35,198,157.87	45,259,703.70	3,337,750.02
合计	52,694,435.82	253,791,142.71	274,262,339.17	32,223,239.3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79,747.13	175,774,153.37	187,736,350.88	19,917,549.62
2、职工福利费		2,016,057.63	2,016,057.63	
3、社会保险费	584,675.66	8,546,174.55	8,711,944.83	418,905.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3,824.82	8,177,907.50	8,340,059.37	431,672.95
工伤保险费	11,655.75	203,966.39	207,584.80	8,037.34
生育保险费	-20,804.91	164,300.66	164,300.66	-20,804.91
4、住房公积金	20,696.00	14,499,465.34	14,509,181.34	10,9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25,516.07	2,107,832.66	100,785.53	7,832,563.20
其他		9,755.76	9,755.76	
合计	38,310,634.86	202,953,439.31	213,084,075.97	28,179,998.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54,291.17	15,119,569.21	15,389,763.35	684,097.03
2、失业保险费	30,213.94	519,976.32	528,796.15	21,394.11
合计	984,505.11	15,639,545.53	15,918,559.50	705,491.14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根据该等计划缴纳地区的规定，每月分别按员工工资总额的 12%-16%、0.48%-0.7%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度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15,119,569.21 元及人民币 519,976.32 元(2023 年度：人民币 19,753,469.48 元及人民币 660,240.74 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684,097.03 元及人民币 21,394.11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54,291.17 元及人民币 30,213.94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1,650.71	1,524,014.67
企业所得税	1,245,181.24	3,357,586.95
个人所得税	831,208.32	1,327,048.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180.89	84,593.94
教育费附加	39,172.28	76,127.74
印花税	92,734.40	46,314.80
其他税费	192.52	536.14
合计	3,173,320.36	6,416,222.71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671,664.30	34,591,074.43
合计	21,671,664.30	34,591,074.43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984,791.49	2,172,371.19
合计	1,984,791.49	2,172,371.19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9,628,789.54	127,973,418.49
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附注(七)、24)	-21,671,664.30	-34,591,074.43
合计	27,957,125.24	93,382,344.06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年末余额	23,588,801.95	29,423,788.91		53,012,590.86
年初余额	39,985,547.90	99,463,357.62	1,315,067.63	140,763,973.15

27、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74,912.69	190,942.89
合计	174,912.69	190,942.89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2,447,500.00						402,447,500.00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制改制	4,685,499.76			4,685,499.76
发行限制性股票	-16,687,814.63			-16,687,814.63
股份支付费用	63,428,313.32	7,591,731.06		71,020,044.3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0,000.00			500,000.00
转增股本	-290,421,950.00			-290,421,950.00
增发新股	491,093,083.75			491,093,083.75
出售库存股		11,263,003.03		11,263,003.03
合计	252,597,132.20	18,854,734.09		271,451,866.29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	27,019,499.50		27,019,499.50	
合计	27,019,499.50		27,019,499.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详见附注(十三))所持有的 3,658,700 股公司股票全部出售。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1,606.42				-1,201,606.42		-1,201,606.4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01,606.42				-1,201,606.42		-1,201,606.4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01,606.42				-1,201,606.42		-1,201,606.42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882,712.54			78,882,712.54
合计	78,882,712.54			78,882,712.54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7,568,553.08	629,299,983.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638,791.3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7,568,553.08	631,938,774.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923,419.20	15,629,778.25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39,159.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205,974.29	647,568,553.08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217,750.21	161,825,674.96	522,557,578.08	258,495,036.27
其他业务	11,445,676.54	2,125,506.04	11,910,432.93	6,312,394.47
合计	245,663,426.75	163,951,181.00	534,468,011.01	264,807,430.7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45,663,426.75		534,468,011.0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16,372.29	转租收入	835,438.78	转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9%		0.16%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16,372.29	转租收入	835,438.78	转租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0.0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44,947,054.46		533,632,572.2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主营业务成本
业务类型	234,217,750.21	161,825,674.96
其中：		
短期培训	210,977,219.79	142,068,536.58
非学历高等教育	4,386,646.99	4,800,897.30
学历中等职业教育	12,849,180.95	9,636,040.04
其他	6,004,702.48	5,320,201.0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数字化人才培养服务	在合同期内按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安排向客户收取款项	提供服务	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9,175,479.50 元，其中，69,175,479.50 元预计将于 2025 及以后年度确认收入。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8,082.37	841,803.67
教育费附加	342,643.66	761,077.99
土地使用税	730,097.55	
印花税	136,576.61	143,550.36
其他	6,164.64	6,117.33
合计	1,603,564.83	1,752,549.35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221,492.55	53,479,494.59
办公费	9,920,872.92	6,164,164.54
咨询费	7,670,161.30	5,521,126.09
折旧与摊销	5,495,046.76	3,538,389.22
业务招待费	1,926,094.00	2,311,233.22
差旅费	716,296.38	782,959.62
租赁费	202,673.31	60,149.07
水电费	358,992.44	497,496.11
物业管理费	216,444.03	237,713.15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973.36	72,673.28
其他	750,778.14	1,042,173.81
合计	75,489,825.19	73,707,572.70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975,068.87	60,996,224.32
宣传推广费	14,039,313.50	20,040,948.16
折旧与摊销	4,336,984.48	4,437,959.25
办公费	2,634,244.58	1,305,000.12
差旅费	1,454,818.60	1,301,882.02
租赁费	445,710.09	124,838.03
水电费	424,711.16	468,493.99
物业管理费	198,301.49	229,339.21
其他	2,928,965.83	2,598,823.33
合计	78,438,118.60	91,503,508.43

3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205,762.51	57,727,166.27
折旧与摊销	2,035,326.36	2,246,851.89
其他	2,920,162.48	3,490,298.20
合计	50,161,251.35	63,464,316.36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888,299.45	8,359,290.90
手续费	1,334,191.26	2,310,827.96
利息收入	-8,067,141.89	-12,990,524.09
未实现融资收益摊销	-1,538,761.59	-2,404,313.34
合计	-3,383,412.77	-4,724,718.57

4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285,765.75	386,813.30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4,029.81	-42,135,605.06
合计	1,184,029.81	-42,135,605.06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22,221.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71,111.92	11,296,754.96
定期存款利息	1,274,352.09	1,562,127.78
合计	4,323,242.45	12,858,882.74

4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92,036.06	238,264.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6,852.07	-94,168.2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5,646.08	-144,972.87
合计	-1,880,830.07	-876.71

4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9,320.7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090,487.82	-6,733,393.71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4,972,569.39	-850,456.89
使用权资产减值损失	-16,766,600.00	-17,092,259.17
合计	-27,829,657.21	-25,065,430.51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2,454,184.30	5,895,528.32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2,991.90	466,512.41
合计	12,737,176.20	6,362,040.73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230,258.65	16,508,564.53	13,230,258.65
违约金收入	228,983.15	753,386.05	228,983.15
其他	112,136.07	296,718.14	112,136.07
合计	13,571,377.87	17,558,668.72	13,571,377.87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违约金支出	5,147,267.28	2,816,953.99	5,147,267.28
滞纳金支出	2,059,803.86	196,777.48	2,059,803.86
其他	49,926.61	199,334.83	49,926.61
合计	7,256,997.75	3,223,066.30	7,256,997.75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21,225.24	4,259,436.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39,199.56	-9,190,436.06
合计	8,460,424.80	-4,930,999.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5,462,994.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19,449.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04,211.1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61,041.9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38,127.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5.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742,214.83
本期转回以前年度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8,257,900.6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431,132.91
其他	-83,751.44
所得税费用	8,460,424.80

4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1。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230,258.65	16,508,564.53
利息收入	8,013,663.06	10,508,043.52
押金保证金	2,424,394.00	239,570.00
往来款及代垫款	10,883,620.09	5,452,942.45
收回受限资金	2,468,075.00	
其他	570,209.25	588,719.89
合计	37,590,220.05	33,297,840.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传推广费	14,189,954.37	17,898,451.56
办公费	10,513,448.48	10,208,071.66
往来款及代垫款	7,627,822.93	5,866,715.67
咨询费	9,280,462.53	3,000,555.65
业务招待费	4,174,088.81	4,322,944.11
手续费	1,328,602.45	2,292,047.47
滞纳金及违约金	3,918,456.04	707,358.59
差旅费	2,593,601.41	2,340,796.86
租赁费	596,598.46	310,495.35
押金及保证金	2,755,572.62	650,611.02
对外捐赠		10,000.00
支付受限资金	10,000,000.00	3,563,100.00
其他	735,276.29	2,271,125.18
合计	67,713,884.39	53,442,273.1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1,170,000,000.00	1,785,000,000.00
赎回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合计	1,170,000,000.00	1,885,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850,000,000.00	1,705,000,000.00
购买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0	1,805,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融资租赁款	2,351,676.75	660,723.00
房租押金	1,130,611.19	1,389,632.40
代收持股计划回购款	1,251,831.35	1,049,260.80
出售持股计划回购股票	38,282,502.53	
合计	43,016,621.82	3,099,616.2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转债交易费用		1,693,000.00
代付持股计划回购款	1,251,831.35	1,049,260.80
返还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款	24,718,407.35	
返还代收持股计划回购款	2,301,092.15	
租赁费用	29,166,226.78	56,174,814.29
房租押金	254,826.35	505,525.00
合计	57,692,383.98	59,422,60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973,418.49		14,728,373.81	28,439,618.13	64,633,384.63	49,628,789.54
合计	127,973,418.49		14,728,373.81	28,439,618.13	64,633,384.63	49,628,789.54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923,419.20	15,629,778.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829,657.21	25,065,430.51
信用损失准备	1,880,830.07	876.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47,194.45	799,930.4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621,269.15	58,229,312.33
无形资产摊销	1,049,967.74	702,79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60,985.09	11,688,426.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37,176.20	-6,362,040.7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54.81	37,367.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4,029.81	42,135,605.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34,820.62	5,870,457.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3,242.45	-12,858,882.74
股份支付费用	7,591,731.06	-2,025,20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05,993.57	-8,913,112.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794.01	-277,323.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47,494.33	-15,899,297.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71,387.24	-114,343,791.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09,339.47	-519,670.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06,889.28	11,862,882.3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82,273,625.12	798,419,600.4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798,419,600.42	928,538,13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145,975.30	-130,118,533.8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82,273,625.12	798,419,600.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80,536,172.48	798,057,25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37,452.64	362,342.31
二、现金等价物	682,030,535.12	798,419,600.4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273,625.12	798,419,600.42

5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及低价值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3,432,857.82 元(上年度：人民币 3,015,104.12 元)。本年度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人民币 32,616,224.85 元(上年度：人民币 59,189,918.41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转租赁房屋	5,224,255.05	-206,323.80	
合计	5,224,255.05	-206,323.80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118,387.00	5,415,197.93
第二年		2,118,387.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上海传智播客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郑州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沭阳县	沭阳县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深圳市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西安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西安市	西安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宿迁市传智播客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沭阳县	沭阳县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设立
重庆市沙坪坝区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重庆市	重庆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咨询	100.00%		设立
宿迁传智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沭阳县	沭阳县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南京传智播客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南京市	南京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杭州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杭州市	杭州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北京哎呦我趣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及咨询	100.00%		收购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合肥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合肥市	合肥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河北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张家口市	张家口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设立
天津自贸试验区传智播客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天津市	天津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西安泰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西安市	西安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武汉市黄陂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武汉市	武汉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郑州市航空港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郑州市	郑州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厦门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设立
沈阳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沈阳市	沈阳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设立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石家庄市长安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广州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广州市	广州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成都市金牛区传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成都市	成都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深圳市	深圳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上海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沭阳县	沭阳县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大同市	大同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顺义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数字化人才教育培训	100.00%		设立
厦门唯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控股投资	100.00%		设立
Weixue Education Pte. Ltd.	SGD1,000,0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控股		100.00%	设立

其他说明：

Weixue Education Pte. Ltd. 注册资本为 100 万新加坡元。

九、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3,230,258.65	16,508,564.5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定期存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由以非记账本位币计量的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本集团的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管理层预期非记账本位币的升值或贬值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重大影响。

1.1.2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涉及按现行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利率风险对以市场利率计息的银行存款的影响并不重大，因此，未列报利率敏感性分析相关信息。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定期存单（详见附注（七）、7，附注（七）、8 和附注（七）、17）投资有关。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

1.1.3 其他价格风险

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并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因此，本集团并未承担证券市场波动的风险。

1.2 信用风险

于报告期各期末，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定期存款的账面价值为本集团此类金融资产的最大风险敞口。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由专门人员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于本报告期各期末，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信息和本集团前五名欠款方期末余额信息已分别在附注（七）、3 及附注（七）、5 中披露，除上述应收款项外，本集团的信用风险集中度较低。

本集团货币资金、定期存款仅存放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故信用风险较低。

1.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本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95,373,420.17	-	-
其他应付款	9,143,402.07	-	-
小计	104,516,822.24	-	-

单位：元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8,761,838.32	-	-
其他应付款	34,439,407.06	-	-
小计	73,201,245.38	-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 114, 795. 25		100, 114, 795. 25
结构性存款		100, 114, 795. 25		100, 114, 795. 2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0, 114, 795. 25		100, 114, 795. 2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单位：元

金融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114, 795. 25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同类理财产品的市场回报率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类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	对本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黎活明、陈琼(注 1)	直接持股比例	39. 08%	39. 08%
	间接持股比例(注 2)	3. 04%	3. 50%
	合计	42. 12%	42. 58%

注 1：股东黎活明、陈琼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就双方持有传智教育股权期间在行使股东权利的事项上做出完全一致的决策。本公司认定黎活明、陈琼作为一致行动人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注 2：股东黎活明、陈琼通过天津田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地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人欢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合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天津乐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五家合伙企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 3. 04%的股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3、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教学服务				120,611.29
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培训中心	教学服务				28,399.34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办公楼		196,982.80
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培训中心	办公楼		4,914.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103,352.58	10,135,591.87

十三、股份支付

限制性股票

1、总体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向 70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3,237,310 股限制性普通股，剩余 421,390 股均作为预留限制性普通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

2024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202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因此，截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解锁的 3,024,090 股限制性股票被取消。

2、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股数	授予价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95,230	7.385
授予	-	-
作废(注 1)	71,140	7.385
取消	3,024,090	7.38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注：

1、作废源于授予对象在锁定期结束前终止与本集团的雇佣关系，激励对象向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转让其持有的尚在锁定期内的限制性股票所致。

2、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2024 年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作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 7,591,731.06 元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1、收购 FIS Holdings Pte. Ltd. 51%股权 2025 年 1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 Weixue Education Pte. Ltd. 完成对辅仁控股 51%股权的收购，交易总对价为 1,530 万新加坡元。根据辅仁控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辅仁控股的经营决策由董事会制定，本公司委派的董事会成员在辅仁控股董事会拥有过半数表决权，从而本公司能够控制辅仁控股相关活动，辅仁控股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子公司。 2、收购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 2025 年 2 月，本公司完成了对优优汇联 51%股份的过户交割，收购对价为人民币 106,404,210.00 元。2025 年 2 月 28 日，优优汇联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公司提名的三位董事候选人被任命为优优汇联董事会董事。根据优优汇联公司章程，该公司的最高权利机构为股东会，本公司通过持股 51%股份，可以控制相关活动从而将优优汇联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交割日均在 2025 年度，对 2024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即提供计算机信息技术培训等，其全部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报告分部，并依此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有关内部报告根据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培训服务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公司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因此不再单独列示分部报告信息。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收入均来源于境内，无来自单一重要客户的交易收入，本集团的非流动资产亦全部位于境内。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468,615,718.30	692,613,238.22
其他货币资金	322,692.41	2,180,653.56
合计	468,938,410.71	694,793,891.78

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本公司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零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7,475.00 元)，主要为存放在验资账户的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零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00,000.00 元)。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13,485.27	5,761,090.29
1 至 2 年	4,648,126.37	107,600,848.82
2 至 3 年	102,794,766.96	1,122.71
3 年以上	5,058,383.20	5,076,337.61
3 至 4 年	987.33	500.00
4 至 5 年		200.00
5 年以上	5,057,395.87	5,075,637.61
合计	117,914,761.80	118,439,399.4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99,024.94	4.32%	5,099,024.94	100.00%	0.00	5,077,324.94	4.29%	5,077,324.94	100.00%	0.00
其中：										
应收短期现场培训学员款项	5,080,544.80	4.31%	5,080,544.80	100.00%	0.00	5,058,844.80	4.27%	5,058,844.80	100.00%	0.00
应收企业客户知识产权及培训收入款项	18,480.14	0.02%	18,480.14	100.00%	0.00	18,480.14	0.02%	18,480.14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815,736.86	95.68%	1,082,935.78	100.00%	111,732,801.08	113,362,074.49	95.71%	83,883.44	0.07%	113,278,191.05
其中：										
组合一	4,450.45	0.00%	1,134.10	25.48%	3,316.35	9,117.75	0.01%	612.68	6.72%	8,505.07
组合二	1,026,469.86	0.87%	51,323.49	5.00%	975,146.37	1,665,415.20	1.41%	83,270.76	5.00%	1,582,144.44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111,784,816.55	94.80%	1,030,478.19	0.92%	110,754,338.36	111,687,541.54	94.30%	0.00	0.00%	111,687,541.54
合计	117,914,761.80	100.00%	6,181,960.72	5.24%	111,732,801.08	118,439,399.43	100.00%	5,161,208.38	4.36%	113,278,191.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短期现场培训学员款项	5,058,844.80	5,058,844.80	5,080,544.80	5,080,544.80	100.00%	逾期未还款
应收企业客户知识产权及培训收入款项	18,480.14	18,480.14	18,480.14	18,480.14	100.00%	逾期未还款
合计	5,077,324.94	5,077,324.94	5,099,024.94	5,099,024.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一	4,450.45	1,134.10	25.48%
组合二	1,026,469.86	51,323.49	5.00%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111,784,816.55	1,030,478.19	0.92%
合计	117,914,761.80	6,181,960.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883.44	5,077,324.94	5,161,208.38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349.44	349.44	
本期计提		18,378.29	1,066,828.75	1,085,207.04
本期转回		-49,454.70	-15,000.00	-64,454.7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457.59	6,129,503.13	6,181,960.7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组合一	612.68	1,066.91	-196.05		-349.44	1,134.10
组合二	83,270.76	17,311.38	-49,258.65			51,323.49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 收账款		1,030,478.19				1,030,478.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77,324.94	36,350.56	-15,000.00		349.44	5,099,024.94
合计	5,161,208.38	1,085,207.04	-64,454.70			6,181,960.7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和合同资产减 值准备期末余额
宿迁传智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84,789,709.02		84,789,709.02	71.91%	1,030,478.19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 公司	17,593,687.78		17,593,687.78	14.92%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 术学校有限公司	5,799,619.45		5,799,619.45	4.92%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 训学校有限公司	3,043,716.30		3,043,716.30	2.58%	
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58,084.00		558,084.00	0.47%	
合计	111,784,816.55		111,784,816.55	94.80%	1,030,478.19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59,174,046.02	38,236,660.33
房租押金	4,175,958.94	4,192,361.34
除房租押金外其他押金及保证金	1,268,666.06	1,467,780.24
应收竞业赔偿款	384,371.02	394,371.02
备用金	86,682.81	86,055.44
合计	65,089,724.85	44,377,228.3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034,965.96	1,938,576.53
1 至 2 年	137,294.98	295,364.45
2 至 3 年	196,803.65	5,082,838.17
3 年以上	41,720,660.26	37,060,449.22
3 至 4 年	5,082,338.17	31,658,646.22
4 至 5 年	31,283,718.73	1,891,978.91
5 年以上	5,354,603.36	3,509,824.09
合计	65,089,724.85	44,377,228.3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其中：房屋租赁押金组合	1,607.54	878.01	-749.19			1,736.36
其他组合	251,230.83	41,728.16	-164,421.83			128,537.16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26,404,965.55	7,788,235.66	-78,424.84			34,114,776.37
合计	26,657,803.92	7,830,841.83	-243,595.86			34,245,049.8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8,844,242.01	1 年以内；2 至 3 年；3 至 4 年；4 至 5 年	44.31%	28,844,242.01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0,000,000.00	1 年以内	30.73%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6,003,027.12	1 年以内；3 至 4 年；4 至 5 年	9.22%	
郑州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718,945.42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至 4 年；4 至 5 年	4.18%	
北京金龙翔投资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2,041,129.49	5 年以上	3.14%	2,041,129.49
合计		59,607,344.04		91.58%	30,885,371.50

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97,205,434.35	7,920,269.34	689,285,165.01	341,500,000.00	5,000,000.00	336,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377,778.44		9,377,778.44			
合计	706,583,212.79	7,920,269.34	698,662,943.45	341,500,000.00	5,000,000.00	336,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197,552.30	1,697,552.30	
上海传智播客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218,361.74	1,218,361.74	
郑州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深圳市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39,250.87	1,139,250.87	
西安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3,303.31	1,103,303.31	
宿迁市传智播客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重庆市沙坪坝区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京传智播客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0,227.53	1,120,227.53	
杭州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					137,440.38	1,137,440.38	
北京哎呦我趣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38,043.88	138,043.88	0.00	1,138,043.88
合肥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河北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0.00	
天津自贸试验区传智播客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武汉市黄陂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3,641.52	1,113,641.52	
郑州市航空港区泰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4,087.59	1,114,087.59	
厦门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沈阳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00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554,968.66	113,641.52	558,672.86	554,968.66
石家庄市长安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成都市金牛区传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					82,626.91	1,082,626.91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60,000,000.00				560,000,000.00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顺义学校有限公司					1,227,256.80	1,227,256.80	0.00	1,227,256.80
厦门唯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36,500,000.00	5,000,000.00	360,000,000.00	8,000,000.00	2,920,269.34	3,705,434.35	689,285,165.01	7,920,269.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厦门恒辅学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22,221.56						9,377,778.44	
小计			10,000,000.00		-622,221.56						9,377,778.44	
合计			10,000,000.00		-622,221.56						9,377,778.4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972,428.92	89,506,556.50	340,745,193.18	155,406,030.22
其他业务	9,051,763.64	2,503,144.77	7,231,137.25	5,580,198.60
合计	136,024,192.56	92,009,701.27	347,976,330.43	160,986,228.8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26,972,428.92	89,506,556.50
其中：		
短期培训	126,972,428.92	89,506,556.50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0,885,919.79 元，其中，50,885,919.79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及以后确认收入。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亏损)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亏损)利润	-89,803,951.60	-20,946,999.13
加: 信用损失准备	8,695,496.75	21,285,153.18
资产减值准备	6,238,809.66	22,092,259.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25,347.19	29,959,845.76
固定资产折旧	302,366.77	393,441.11
无形资产摊销	668,144.00	702,798.1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80,927.34	5,827,218.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8,898.38	35,806.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94,621.93	-3,499,704.5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4,841.39	42,135,605.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96,929.64	2,532,386.47
投资收益	-16,014,257.16	-12,858,882.74
股份支付费用	4,886,296.71	-1,439,483.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97,474.46	-11,896,11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64,275.43	-1,262,999.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79,578.50	-102,808,02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70,835.11	-29,747,697.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	1,216,364.66	1,443,532.1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68,938,410.71	692,786,416.78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692,786,416.78	884,084,001.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223,848,006.07	-191,297,584.6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现金	468,938,410.71	692,786,416.78
其中: 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8,615,718.30	692,613,238.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2,692.41	173,178.56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938,410.71	692,786,416.78

7、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培训中心	教学服务	-	28,399.34
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教学服务	-	120,611.29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传智专修学院	教学楼	1,225,779.44	1,835,056.69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教学楼	2,605,381.20	2,004,553.62
北京市顺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办公楼	-	196,982.80

(3) 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教学服务	-	75,790.53
厦门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教学服务	-	127,569.25

(4) 关联方往来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传智专修学院	84,789,709.02		83,453,609.40	-
应收账款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7,593,687.78		17,593,687.78	-
应收账款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3,043,716.30		4,119,157.24	-
应收账款	天津自贸试验区传智播客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		3,561,333.12	-
应收账款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5,799,619.45		2,959,754.00	-
应收账款	宿迁传智互联网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有限公司	558,084.00		-	-
其他应收款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8,844,242.01	21,056,006.35	28,744,481.01	21,056,006.35
其他应收款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6,003,027.12		5,355,260.74	-
其他应收款	郑州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718,945.42		2,460,713.78	-
其他应收款	河北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68,000.00	-
其他应收款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宿迁市传智播客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0,300.00		10,300.00	-
其他应收款	厦门唯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顺义学校有限公司	1,587,531.47		1,597,904.8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河北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2,973,747.39
其他应付款	北京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63,990,335.10	76,629,723.11
其他应付款	传智专修学院	62,074,391.01	63,074,391.0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宝安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2,061,563.05	13,903,992.75
其他应付款	长沙高新开发区黑马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1,884,804.50	5,363,045.12
其他应付款	上海传智播客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6,413,103.21	6,712,585.12
其他应付款	杭州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7,391,568.09	7,319,730.06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7,224,657.61	6,724,530.91
其他应付款	武汉市黄陂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6,795,401.60	5,894,021.75
其他应付款	北京市传智职业技能培训昌平学校有限公司	1,459,596.58	4,336,586.84
其他应付款	合肥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	5,905,607.15
其他应付款	郑州市航空港区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7,382,983.03	5,834,122.66
其他应付款	西安泰牛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5,125,782.21	6,130,191.58
其他应付款	成都市金牛区传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4,411,289.64	4,430,492.3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沙坪坝区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	4,295,897.36
其他应付款	南京传智播客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5,137,670.96	4,730,949.57
其他应付款	天津自贸试验区传智播客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	4,162,992.60
其他应付款	石家庄市长安区传智播客职业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2,911,787.51	2,341,358.98
其他应付款	上海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有限公司	5,807,856.56	4,736,224.64
其他应付款	西安传智播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983,399.37	982,784.33
其他应付款	沈阳市传智播客计算机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	2,786,152.1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传智计算机培训有限公司	280,268.84	767,938.13
其他应付款	厦门市传智播客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	-	308.00
其他应付款	大同好学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237,892.93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737,176.20	部分校区提前退租及转租赁，适用新租赁准则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30,258.65	收到的企业扶持资金及稳岗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129,493.82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以及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0,521.41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7,591,731.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15,878.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45,194.17	
合计	13,664,646.3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1%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6%	-0.37	-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